



江苏金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二、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国内文化旅游行业发展迅猛，但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尚处于初级阶段。虽然公司在文化旅游、文化展示及文化演艺领域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主要客户群为横店圆明新园、中华恐龙园、环球动漫嬉戏谷、泗洪洪泽湖湿地公园等重要主题公园，同时公司在主要客户中赢得了良好的声誉。但是，国内文化旅游行业是高度开放的，来自国内外同行的竞争非常激烈。同时客户的需求和偏好也在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当中。因此，如果经营者不能够持续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及客户满意度，将会面临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二）公司快速发展所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展迅速，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业务区域逐渐延伸，客户数量持续增加。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资产规模、人员规模及区域分布将进一步扩大，需要公司从内部控制、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企业文化等各方面提升管理水平，对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的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管理制度、管理构架及管理人员的能力不能适应规模扩展的需要，治理机制未能随着公司发展及时进行完善，则将存在规模迅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从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

（三）公司主要客户波动较大风险

由于文化旅游行业的特点和公司正处于发展阶段，企业规模和营业规模均较小，公司主要客户在报告期各期变化较大。虽然公司重视市场开发工作，在维护现有客户、充分发掘现有客户需求的同时大力开发新客户，但若公司与主要客户

合作出现问题或公司主要客户采购政策发生变化，并且公司在短时间内无法发展较多新客户，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风险。

（四）客户地域集中风险

目前公司营业收入分区域构成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在其他区域的业务开展存在不足，如不能及时对其他区域市场业务予以有效拓展，竞争对手的快速反应能力将影响到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最终影响到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公司存在客户地域相对集中风险。

（五）技术替代风险

公司拥有多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并已将核心技术转化为产品。按照公司的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在未来的发展中，公司将会在现有业务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广文化与科技融合的概念在旅游行业中运用。但是目前文化旅游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用户对产品的个性化需求和技术要求不断提高。因此，若公司对相关行业的市场发展趋势不能正确判断、偏离市场需求，对行业关键技术的发展动态不能及时掌控，在新产品的研发方向、重要产品的方案制定等方面不能正确把握，或因各种原因造成研发进度的拖延、技术成果转化成产品的速度减缓，将会使公司减少获取新的市场份额的机会，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下降，将对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六）人才引进和流失风险

稳定、高效的科研人才队伍是科技型企业保持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引进专业人才并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所在。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企业文化、考核和激励机制、约束机制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将使公司难以吸引专业技术人才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面临专业人才缺乏和流失的风险。

（七）产品开发风险

随着文化旅游时代的到来以及相关应用产品的不断丰富，用户对产品的个性化需求和技术要求不断提高；随着硬件技术与操作系统的不断升级、智能服务器

的不断普及，以及新的文化旅游智能装备开发技术的不断推出，需要公司充分结合多项技术特征才能开发出高品质的文化旅游应用产品。因此，文化旅游智能装备提供商必须及时掌握用户的消费心理及新兴的开发技术，不断推出新的文化旅游智能装备产品，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需求和消费意愿。如果公司开发的文化旅游应用产品不能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需求或者不能利用先进技术丰富、优化和提升公司产品，将会使公司在产品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八）软件著作权纠纷风险

公司在文化旅游高端智能装备领域具有较高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拥有多项软件著作权等核心技术，而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是软件开发企业提高市场竞争力的关键所在。如因公司技术人员的流动和其他不正当竞争情况的出现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机密被泄露或者软件著作权被侵权，则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软件行业人员流动性较大，人员流动可能将原有公司的研发技术或者理念带入新公司，导致新公司所开发知识产权和原有公司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故新公司可能面临知识产权被诉侵权的法律风险。虽然上述软件著作权是公司自主开发，从未接到过任何第三人声明该等软件产品侵害其著作权或其他合法权利的通知或声明，不存在软件著作权的纠纷。但是公司如不能及时研发自有核心技术和大力培养自有核心技术人员而过度依赖外来研发人员所带来的成熟技术，可能会面临一定的软件著作权纠纷风险。

（九）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

公司拥有多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专利、商标等无形资产，报告期内未发生严重的被盗版及侵权事件。但是由于我国对软件的知识产权保护还有差距，存在一些软件产品被盗版、专有技术流失或泄密等现象。鉴于国内市场和知识产权保护现状以及软件易于复制的特性，公司的产品也存在被盗版的风险。如果公司的产品、研究成果遭较大范围的盗版、仿冒或非法销售，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十) 税收政策风险

2013年12月3日，公司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2001042，可以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公司后续不能持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将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十一) 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文化旅游行业所依赖的盈利模式与实体经济、下游行业发展密切相关，同时又与其它公共服务领域的发展联系紧密。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主题公园、旅游景区、展馆、城市商业综合体等，这些客户群体与宏观经济的关联程度较高。当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整导致下游行业出现波动时，可能会减缓公司下游客户的需求，届时公司将在一定程度上面临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十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根据公司的商业模式，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人工支出费用、原材料等构成。其中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均为70%左右，而原材料主要是钢材、铝材类型的型材和摄影机等，其中钢材、铝材类生产材料价格容易出现较大波动，给公司的利润增长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可以借助研发能力、规模生产、质量保证等优势，通过与客户议价将部分原材料的波动向客户转嫁，但由于价格调整有一定的滞后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不可避免地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十三) 政策和经济波动风险

由于文化旅游行业直接关系到旅游、文化、制造等相关行业，而这些行业与民生紧密相关。因此，政府会持续加强对文化旅游行业的监管和立法，不断制定与完善相应的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将对文化旅游行业的经营环境带来一定的影响。同时，如果该行业的下游主题公园、旅游景区、创意综合馆等行业受到政策或宏观经济影响，将会牵连到本行业的发展。此外，如果行业内公司在业务管理上不能与监管导向一致，不能持续拥有现有业务资质，或开展新业务时不能取得

必要的业务资质，将会对其业务拓展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鹏勃先生，王鹏勃直接持有公司 59.38%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另外，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7.05%的股份，其中王鹏勃持有如来投资 1.25%的份额，为普通合伙人。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十五）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法建立了基本的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且公司暂时没有建立专门的风险识别和评估部门，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8
释 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本次挂牌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5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15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2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0
七、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4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8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情况	38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48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49
四、公司员工情况	63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65
六、商业模式	70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7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9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8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90

四、公司独立情况	90
五、同业竞争	92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9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9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99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28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28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3
五、财务状况分析	152
六、管理层分析	177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80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6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86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90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1
十二、风险因素	19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3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3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4
三、申请挂牌公律师司声明	202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3
五、评估机构声明	207
 第六节 附件.....	 208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 金刚文化	指	江苏金刚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常州金刚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系股份公司的前身
复星创泓	指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银国际	指	建银国际财富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龙城英才	指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比基金	指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如来投资	指	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万林国际	指	万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国辉投资	指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楞伽文化	指	常州楞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系股份公司的子公司
天墉智能	指	南京天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股份公司的子公司
常州法华	指	常州法华景区规划有限公司，系股份公司的子公司
常州超感官	指	常州超感官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系股份公司的子公司
星云网络	指	苏州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陆吾网络	指	上海陆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徽信信息	指	青海省徽信信息系统开发有限公司
楞严投资	指	常州楞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仁智能	指	江苏华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妙合智能	指	江苏妙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苏金刚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常州金刚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江苏金刚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金刚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锦天城	指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天健会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坤元评估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5年1-8月份、2014年度、2013年度
各报告期末	指	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江苏金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特别说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金刚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JinGang Culture & Technology Group CO,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684914056M

法定代表人：王鹏勃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9年1月20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0月23日

注册资本：1,684.2105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9-1号9楼东面

公司网站：www.kongking.net

邮编：213022

电话：（0519）83066261

传真：（0519）83066112

董事会秘书：吴延坤

电子邮箱：wuyankun@kongking.net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 4754-2011），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中“C246 游艺器材及娱乐用品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实施），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技术服务；网络信息技术服务；电子系统集成；网络布线；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智能控制人机交互软件、多媒体产品的技术开发；机电一体化、动态仿真、机械结构的技术开发；动漫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机械设备、金属结构件的按照；主题公园、实景演出的创意策划；舞台艺术造型，灯光表演的策划，设计；舞台工程的安装与施工；喷泉、水幕激光投影，照明景观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的设计与安装；大型游乐设施的安装、改造、维修；玩具、机器人、游艺器材及娱乐用品的设计、制造。（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公司主要业务为面向文化旅游产业，基于智能机器人（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高表情仿生机器人、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等）、机器视觉以及增强现实、虚拟现实等新一代科技技术，为客户提供高科技文化体验设备。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为旅游景区、景点、主题公园、城市综合体提供创意策划、总体规划、科技艺术效果执行、科技技术研发、装备制造、科技体验项目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股

股票总量：16,842,105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票限售安排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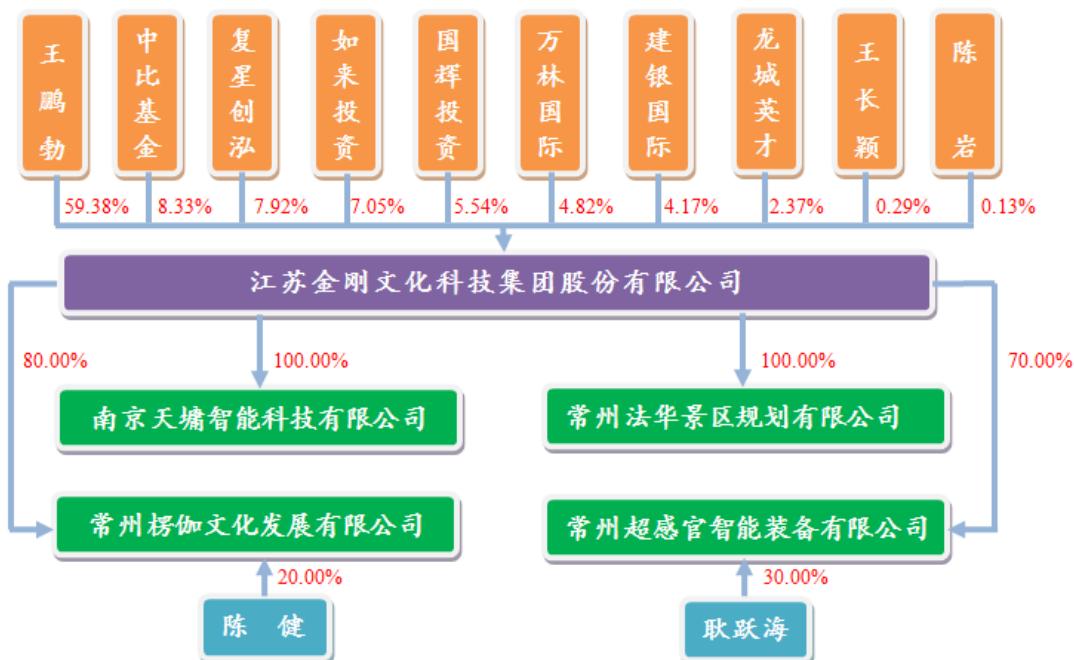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股份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尚处于限售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按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具了自愿锁定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承诺。

除上述情况以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鹏勃先生，其直接持有公司 59.38% 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另外，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7.05% 的股份，其中王鹏勃持有如来投资 1.25% 的份额，为普通合伙人。王鹏勃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决策，因此认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王鹏勃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7 月至 1995 年 8 月，任西南石油大学教师；1995 年 9 月至 2001 年 4 月，任北大方正成都技术研究所副所长；2001 年 5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青海省徵信信息系统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10,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59.38%；另外，持有如来投资 1.25% 的合伙企业份额，为普通合伙人。

报告期内，王鹏勃先生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直接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履行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王鹏勃先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实际控制公司经营管理的状况近两年一期未发生变化。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二）主要股东情况

本公司持股 5%以上及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1	王鹏勃	10,000,000	59.38	自然人
2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1,403,509	8.33	法人
3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333,333	7.92	有限合伙
4	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187,500	7.05	有限合伙
5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933,333	5.54	有限合伙
6	万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812,500	4.82	法人
7	建银国际财富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701,754	4.17	法人
8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2.37	法人
9	王长颖	49,123	0.29	自然人
10	陈岩	21,053	0.13	自然人
合计		16,842,105	100.00	-

公司的机构投资者基本情况如下：

1、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成立时间：2004 年 11 月 18 日

营业执照：100000400010872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10 层

法人代表：王洪贵

注册资本：10,000.00 万欧元

经营范围：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在一级市场认购中国政府发行的债券及其他固定收益债券；向被投资企业提供管理咨询；主管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期限：2004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十大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万欧元）	持有比例（%）
1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	1,500.00	15.00
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法人	1,500.00	15.00
3	中国印钞造币总公司	法人	1,300.00	13.00
4	比利时富通银行	法人	1,000.00	10.00
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1,000.00	10.00
6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法人	1,000.00	10.00
7	广东喜之郎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1,000.00	10.00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法人	850.00	8.50
9	比利时政府	法人	850.00	8.50
合计		-	10,000.00	100.00

2、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1 年 11 月 3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867967381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新公路 835 弄 25 号 16 幢 31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西藏复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十大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有比例 (%)
1	西藏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000.00	31.44
2	上海东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6.69
3	亚东乐仁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6.69
4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10,000.00	6.69
5	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3.34
6	上海快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3.34
7	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3.34
8	上海复星平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2.68
9	海南洋浦海悦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1
10	上海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1
11	重庆昌野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01
12	金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1
13	王余美	3,000.00	2.01
14	康树森	3,000.00	2.01
合计		114,000.00	76.27

3、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5 年 8 月 20 日

营业执照：320400000059394

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黄河西路 268 号 9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鹏勃

出资总额：800,000.00 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证券、期货投资咨询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期限：2015年8月20日至2025年8月20日

截至2015年8月31日，前十大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0,000.00	1.25
2	王生明	790,000.00	98.75
合计		800,000.00	100.00

4、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1年11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58553535X5

注册地址：常州市怀德北路73-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郭春慧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期限：2011年11月1日至2021年11月1日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其十大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郭辉	5,000.00	50.00
2	郭春慧	5,000.00	5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5、万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 年 7 月 3 日

营业执照：330600000211115

注册地址：绍兴市镜湖新区联合大厦 505 室

法人代表：陈爱莲

出资总额：5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资产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经营期限：2015 年 7 月 3 至长期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前十大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爱莲	5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6、建银国际财富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 年 12 月 9 日

营业执照：120191000038550

注册地址：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3AB-302-1

法人代表：胡章宏

出资总额：24,5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市场营销策划、投资咨询、财务顾问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08 年 12 月 9 日至 2028 年 12 月 8 日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十大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建银国际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500.00	100.00
	合计	24,500.00	100.00

7、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 年 9 月 7 日

营业执照：320400000041856

注册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 801 号常州科教城创研港 1 号楼 B101 室

法人代表：景小云

出资总额：47,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1 年 9 月 7 日至 2021 年 9 月 6 日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十大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	59.57
2	常州产权交易所	19,000.00	40.43
	合计	47,000.00	100.00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王鹏勃直接持有公司 59.38% 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

理。另外，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7.05%的股份，其中王鹏勃持有如来投资 1.25%的份额，王鹏勃系如来投资普通合伙人。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

江苏金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常州金刚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经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注册号：320407000110988。法定代表人：王鹏勃，注册资本：1,200.00 万元。住所：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 9-1 号 9 楼东面。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技术服务，网络信息技术服务，电子系统集成，网络布线，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

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由王鹏勃、周春梅共同以现金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其中王鹏勃出资 1,17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98.00%，周春梅出资 2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2.00%。

常州永申人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出具“常永申会内验（2009）第 024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进行了验证，截至至 2009 年 1 月 19 日，已收到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以货币出资 400.00 万元。

2009 年 1 月 20 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设立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实收出资（元）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1,760,000.00	3,760,000.00	98.00
2	周春梅	240,000.00	240,000.00	2.00
合计		12,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二) 实收资本变更

2009年1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的实收资本由400.00万元增加到1,200.00万元，其中股东王鹏勃以“一种基于三维场景内三维信息演示文档的实现方法”专有技术形式补缴出资800.00万元。

2009年1月18日，常州永申人合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常永申评（2009）第B003号”资产评估报告，兹评估股东王鹏勃拟出资的“一种基于三维场景内三维信息演示文档的实现方法”专有技术价值1,160.00万元。

2009年1月19日，王鹏勃与有限公司签署了《技术投资作价、确认和交接手续》，约定用于出资的专有技术转为有限公司所有并移交全部技术内容及实施方式，且王鹏勃就此技术申请的专利在取得专利权后应无条件转让给有限公司；该专有技术于2007年12月25日由王鹏勃申请专利，于2010年6月2日获得专利授权，并于2014年11月12日办理完毕转让给有限公司的专利转让手续。

2009年2月3日，常州永申人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永申会内验（2009）第100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进行了验证，截至2009年2月3日，已收到第2期由股东王鹏勃以专有技术出资800.00万元。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实收出资(元)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1,760,000.00	11,760,000.00	98.00
2	周春梅	240,000.00	240,000.00	2.00
合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100.00

(三)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13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王鹏勃将持有公司5.2632%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马艳，转让价款为63.1579万元。同日，上述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1,128,421.00	92.74
2	马艳	631,579.00	5.26
3	周春梅	240,000.00	2.00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四)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3月13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333.333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33.3333万元分别由新股东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66.66665万元、常州产权交易所出资以货币出资26.66666万元、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9.99999万元。

2012年4月17日，常州永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常永诚(2012)验02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3月12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133.3333万元。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1,128,421.00	83.46
2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666,666.50	5.00
3	马艳	631,579.00	4.74
4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99,999.90	3.00
5	常州产权交易所	266,666.60	2.00
6	周春梅	240,000.00	1.80
合计		13,333,333.00	100.00

(五)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8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周春梅将其持有公司

1.80%的股份转让给王鹏勃，转让价款为 24.00 万元。同日，上述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1,368,421.00	85.26
2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666,666.50	5.00
3	马艳	631,579.00	4.74
4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99,999.90	3.00
5	常州产权交易所	266,666.60	2.00
合计		13,333,333.00	100.00

(六)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8 月 1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马艳将其持有公司 4.74% 的股份转让给王鹏勃，转让价款为 63.1579 万元。同日，上述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2,000,000.00	90.00
2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666,666.50	5.00
3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99,999.90	3.00
4	常州产权交易所	266,666.60	2.00
合计		13,333,333.00	100.00

(七) 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 月 5 日，常州市财政局出具“常财工贸【2015】1 号”《常州市财政

局关于同意转让常州金刚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批复》，同意常州产权交易所按引导基金实际投资额与转让时财政部公开发行的同期国债利率计算的收益之和确定的价格，将常州金刚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0%股权转让给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 年 1 月 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常州产权交易所将其所持有公司 2.00% 的股权转让给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转让价款为 228.638889 万元。同日，上述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2,000,000.00	90.00
2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933,333.10	7.00
3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99,999.90	3.00
合计		13,333,333.00	100.00

(八)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2 月 5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473.68417 万元，新增注册资金由新股东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货币形式出资。

2015 年 2 月 2 日，常州永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常永诚（2015）验 00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2 月 2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 140.35087 万元。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2,000,000.00	81.43
2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1,403,508.70	9.52
3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933,333.10	6.33

4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99,999.90	2.71
	合计	14,736,841.70	100.00

(九) 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6月9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684.21048万元，新增注册资金分别由新股东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133.3333万元、建银国际财富管理（天津）有限公司认缴70.17544万元、王长颖认缴4.91228万元、陈岩认缴2.10526万元。

2015年7月2日，常州永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常永诚（2015）验014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7月2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210.52631万元。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2,000,000.00	71.25
2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1,403,508.70	8.33
3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333,333.00	7.92
4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933,333.10	5.54
5	建银国际财富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701,754.40	4.17
6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99,999.90	2.37
7	王长颖	49,122.80	0.29
8	陈岩	21,052.60	0.13
	合计	16,842,104.80	100.00

(十) 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王鹏勃将其持有公司4.82%的股权转让给万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1,300.00万元。同日，

上述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1,187,500.00	66.43
2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1,403,508.70	8.33
3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333,333.00	7.92
4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933,333.10	5.54
5	万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812,500.00	4.82
6	建银国际财富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701,754.40	4.17
7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99,999.90	2.37
8	王长颖	49,122.80	0.29
9	陈岩	21,052.60	0.13
合计		16,842,104.80	100.00

（十一）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王鹏勃将其持有公司7.05%的股权转让给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款为593.75万元。同日，上述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1	王鹏勃	10,000,000.00	59.38
2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1,403,508.70	8.33
3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333,333.00	7.92
4	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187,500.00	7.05
5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933,333.10	5.54

6	万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812,500.00	4.82
7	建银国际财富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701,754.40	4.17
8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99,999.90	2.37
9	王长颖	49,122.80	0.29
10	陈岩	21,052.60	0.13
合计		16,842,104.80	100.00

（十二）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7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健审[2015]15-11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73,443,286.99 元。

2015 年 10 月 9 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坤元评报[2015]523 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75,671,376.52 元。

2015 年 10 月 10 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并审核了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

2015 年 10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健验[2015]15-5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了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人民币 73,443,286.99 元为折股依据，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16,842,10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0 月 23 日，股份公司取得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684914056M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6,842,105.00 元。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鹏勃	10,000,000	59.38	净资产折股
2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1,403,509	8.33	净资产折股
3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333,333	7.92	净资产折股
4	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187,500	7.05	净资产折股
5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933,333	5.54	净资产折股
6	万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812,500	4.82	净资产折股
7	建银国际财富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701,754	4.17	净资产折股
8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2.37	净资产折股
9	王长颖	49,123	0.29	净资产折股
10	陈岩	21,053	0.13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6,842,105	100.00	-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王鹏勃先生, 董事长, 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亚龙先生, 董事, 1982 年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7 月, 任杭州科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程序员; 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7 月, 任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2012 年 8 月至 2013 年 6 月, 任有限公司互动展示事业部经理; 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 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三年, 未持有公司股份。

高胜杰先生, 董事, 1983 年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2 月至 2015 年 10 月, 任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技术总监, 任期三年, 未持有公司股份。

沈鹏靖先生, 董事, 1981 年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陕西十方机电有限公司会计；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陕西蜂星零售连锁有限公司会计；2009 年 2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行政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行政总监，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吴庆宜先生，董事，1969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本科学历。1991 年 7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兼进出口事业部财务总监；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江苏江淮动力美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成本管理部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李卫国先生，董事，1967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9 年 7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三峡大学教师；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1 月，任北京中体改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1998 年 2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1998 年 6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高级经理、高级研究员、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2002 年 5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深圳市北大纵横财务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研究总监；2004 年 8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昆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购业务部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北京盛世华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2011 年 5 月至今，任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执行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郭春雷先生，董事，196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84 年 4 月至 1986 年 12 月，任职于安徽定远县供销社贸易公司；1987 年 2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安徽省定远县万达运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常州市万达酒业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8 月至今，任常州市财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 12 月至今，任江苏大隆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天剑电磁技术有限公

司董事长。现任常州市政协委员、常州市天宁区政协常委、常州市工商联副主席、江苏省安徽商会会长、常州市安徽商会会长、常州市新华商智企业文化交流中心理事长，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岩先生，董事，198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8月，任上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咨询师；2010年9月至2014年6月，任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上海复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李斐先生，董事，1989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目前在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在职MBA学位。2012年2月至2014年4月，任凤凰文化传媒基金分析师；2014年5月至今，任建银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监事基本情况

董领民先生，监事会主席，1978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青海徵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9年2月至2015年10月，任有限公司IT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景小云先生，监事，1970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3年7月至1994年7月，任常州常威电子有限公司职员；1994年8月至1996年3月，任常州中山胶印有限公司总务部副部长；1996年4月至2000年3月，任常州正兴活塞有限公司总务课课长；2003年3月至2004年3月，任常州市人才服务中心人才开发科科长；2004年4月至2009年10月，任常州市人事局人才开发处副处长；2009年11月至2011年12月，任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开发处处长；2012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中共常州市委组织部人才处副处长；2013年1月至今，任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周超先生，监事，1979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威海万丰镁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2012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部部长；2013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张奕超先生，监事，1988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 6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上海巨人集团动画师；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上海维塔士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动画师；2011 年 3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内容中心总监；现任股份公司内容中心总监、职工监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张冬琴女士，监事，1981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1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财务经理、职工监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王鹏勃先生，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亚龙先生，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梁毅先生，副总经理，198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 CCTV-7《乡约》节目组后期编导；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大地文化传播集团设计部经理；2009 年 11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北京俊极盛世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吴庆宜先生，财务总监，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吴延坤先生，董事会秘书，197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4年9月至1998年9月，任南京工程学院教师；2001年8月至2010年8月，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8月至2011年10月，任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11月至2012年9月，任江苏瑞帆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年10月至2014年5月，任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6月至2015年7月，任上海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七、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8,958.64	6,356.98	4,925.3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755.04	1,338.92	-19.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831.57	1,361.74	-88.12
每股净资产（元）	4.01	1.00	-0.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06	1.02	-0.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86%	75.58%	102.03%
流动比率（倍）	3.48	1.11	0.84
速动比率（倍）	3.08	0.73	0.57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946.50	5,678.83	107.24
净利润（万元）	516.12	1,348.30	-1,226.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69.83	1,472.57	-1,165.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86	7,27.96	-1,505.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6.57	852.23	-1,444.44
毛利率（%）	33.72	64.05	22.12

净资产收益率（%）	14.86	231.24	-252.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74	133.83	-313.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1.10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1.10	-0.8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92	5.38	4.56
存货周转率（次）	4.30	1.65	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344.18	-1,288.97	1,657.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99	-0.97	1.24

注：计算上述指标时，有限公司期间以实收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总资产”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存货-当期其他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3层

联系电话：（010）65608300

传 真：（010）65608451

项目负责人：郑波

项目组成员：傅强、朱远凯

（二）律师事务所

名 称：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吴明德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14楼

联系电话：（021）61059000

传 真：（021）61059100

经办律师：杨海峰、俞铖、谢宝朝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溪路128号9楼

联系电话：（0517）88216888

传 真：（0517）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长元、盛金荣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华开

联系地址： 杭州市教工路18号世贸丽晶城A座欧美中心C区1105室

联系电话： (0517) 88216941

传 真： (0517) 88216968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方晗、 潘华锋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 58598980

传 真： (010) 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 63889512

传 真： (010) 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情况

(一) 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面向文化旅游产业，基于智能机器人（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高表情仿生机器人、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等）、机器视觉以及增强现实、虚拟现实等新一代科技技术，为客户提供高科技文化体验设备。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为旅游景区、景点、主题公园、城市综合体提供创意策划、总体规划、科技艺术效果执行、科技技术研发、装备制造、科技体验项目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基于智能机器人（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高表情仿生机器人、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等）、机器视觉以及增强现实、虚拟现实等新一代科技技术，作为智能机器人在文化旅游产业中首创实践者，开发以下三大类产品：文化旅游科技体验大型装备、文化展示科技互动体验装置、文化演艺科技体验系统及装备。

1、文化旅游科技体验大型装备

文化旅游科技体验大型装备主要研制及应用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仿生机器人与无人驾驶车、全息光影系统等相结合，带给游客震撼、刺激级体验，游客主要以 12-35 岁青少年人群为主，主要应用于文化旅游景区骑乘、漫游等大型核心旅游高科技项目。

该系列的代表产品有：

(1) 超感官载人飞翔互动体验系统

该系统集成了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大型智能仿生机器人、无人驾驶车、悬空运动自由飞翔座椅、大型沉浸球幕、全息幻像等多种最新技术，涉及到 13 个学科几十种技术，科技含量高，技术体系复杂。

2015年4月17日，江苏省机械行业协会出具编号：苏机协鉴字【2015】74号的《新产品鉴定证书》，认定公司产品《大型超感官飞翔车装备系统》填补国内空白。公司因此产品获得2014年第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电子信息行业企业组第一名。

公司创新性地将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于文化旅游产业，并具备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 $\geq 700\text{kg}$ ）的研发制造能力。

该系统已在江苏环球动漫嬉戏谷《魔幻西游》超感体验项目中获得应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系统装备通过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设计鉴定(编号：15YO298-YS01)及型式试验(编号：15YO826-XY01)。



《魔幻西游》超感体验项目示意图



《魔幻西游》超感体验项目应用的大型超感官飞翔车装备系统



《魔幻西游》超感体验项目中的大型智能仿生机器人（蜘蛛）



《魔幻西游》超感体验项目部分场景图（火焰山、女儿国、九头元圣、白骨精）

（2）密林探险互动旅游体验装备系统

结合湿地、沼泽、山地、森林等特殊地形因地制宜，基于大型智能仿生机器人与实景特效技术，公司研制了中国首批密林探险类互动旅游体验装备系统。该系统已经应用于泗洪洪泽湖《芦苇迷宫》项目中。项目所打造的古猿人、新四军战士、神秘蛟龙、招牌大闸蟹等形象均采用智能仿生机器人技术，能够与游客进行实时互动。



《芦苇迷宫》密林探险项目中的大型智能仿生机器人（龙）



《芦苇迷宫》密林探险项目中的大型智能仿生机器人之（螃蟹）

2、文化展示科技互动体验装置、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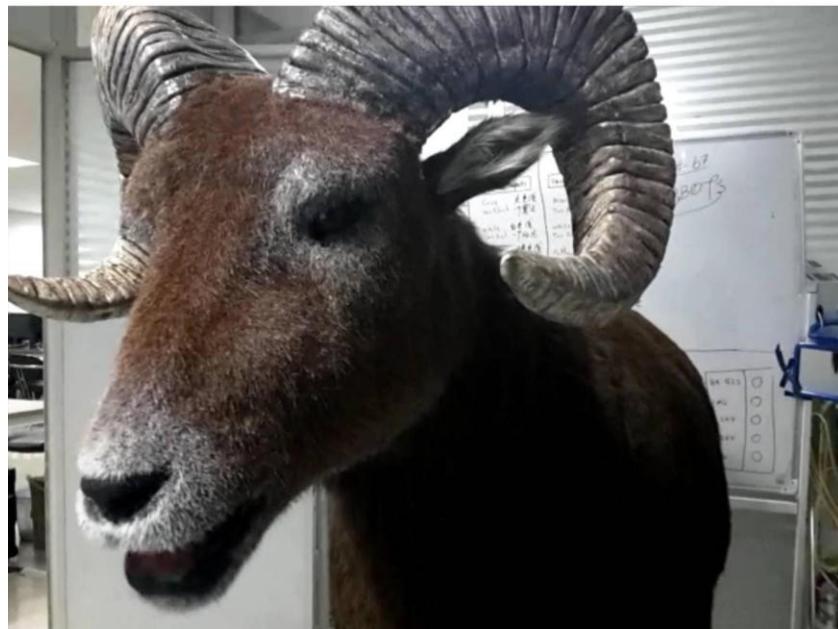
该系列产品主要是利用高表情仿生机器人、机器视觉、AR 增强现实技术、VR 虚拟现实技术等新一代科技技术，结合光影系统，带给用户轻松、趣味、互动级体验，以 3-12 岁儿童及亲子游人群为主，可用于旅游景区的儿童乐园、也可用于博物馆、展示馆、科技馆、规划馆、层高不超过 6 米的商业综合体等。

该系列的代表产品有：

（1）基于高表情智能仿生互动识别机器人的儿童互动体验乐园

应用软体机械工程学、可延展性材料技术以及智能识别技术，研制出了具有逼真毛细孔、丰富面部表情并且能够与游客进行实时对话互动的高表情智能仿生互动识别机器人。公司创新性地将高表情智能仿生互动识别机器人与儿童类亲子乐园相结合，将国内儿童乐园整体水平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

典型代表项目是横店《世界动物标本馆》项目。场馆内展出的“十二生肖”均采用高表情智能仿生互动识别机器人，机器人外观鲜明生动、逼真自然，能够与游客进行语言交流互动，配合场馆内真实还原的动物栖息环境，完美呈现了一个真实、奇妙的动物世界。



横店《世界动物标本馆》中的高表情智能仿生互动识别机器人（羊）



横店《世界动物标本馆》中的高表情智能仿生互动识别机器人（鸡）



横店《世界动物标本馆》中的高表情智能仿生互动识别机器人（牛）



横店《世界动物标本馆》其它高表情智能仿生互动识别机器人（部分）

（2）基于增强现实技术的儿童互动体验乐园

公司为国内首批将增强现实技术应用于主题公园项目中的科技型企业。典型代表项目是中华恐龙园《伊萨利卡商店》儿童乐园项目。该项目为采用 AR 增强

现实、7D 体感互动、绿幕实时抠像等高新技术，结合中华恐龙园独有的恐龙文化，为游客提供了形式丰富的互动亲子体验，如：虚拟拍照、魔法涂鸦、桌面互动游戏、7D 体感互动游戏、绿幕实时电影拍摄游戏等，成为了中华恐龙园倍受家庭人群青睐的游乐项目。



中华恐龙园《伊萨利卡商店》项目中的增强现实游戏



中华恐龙园《伊萨利卡商店》项目中的 7D 体感互动游戏



中华恐龙园《伊萨利卡商店》项目中的绿幕实时电影拍摄游戏

3、文化演艺科技体验系统及装备

该系列产品主要利用大型装备技术、腿部可移动或不可移动巨型机器人、扑翼仿生机器人、实景全息、激光、水秀等技术，并将其融合为一体，带给用户震撼级体验。主要以 35 岁以上或全年龄段、夜游人群为主，可以用于室外山水实景大剧场、室内大剧场。

位于横店圆明新园的大型山水实景秀——《梦幻圆明》系公司文化演艺类型典型代表作品。该项目将 LED 全息影像、激光阵、探照群等高科技元素融入于圆明新园建设，可容纳万人同时观赏。项目高空中所采用的“月幕”道具，直径长达 60 米。在故事呈现中，水幕投影、多媒体空间水秀、火焰特效、水幕水炮特效、山体演出光影秀等高科技技术齐上阵，带给观众深情与震撼。



大型山水实景秀——《梦幻园明》演出实景图（一）



大型山水实景秀——《梦幻园明》演出实景图（二）



大型山水实景秀——《梦幻园明》演出实景图（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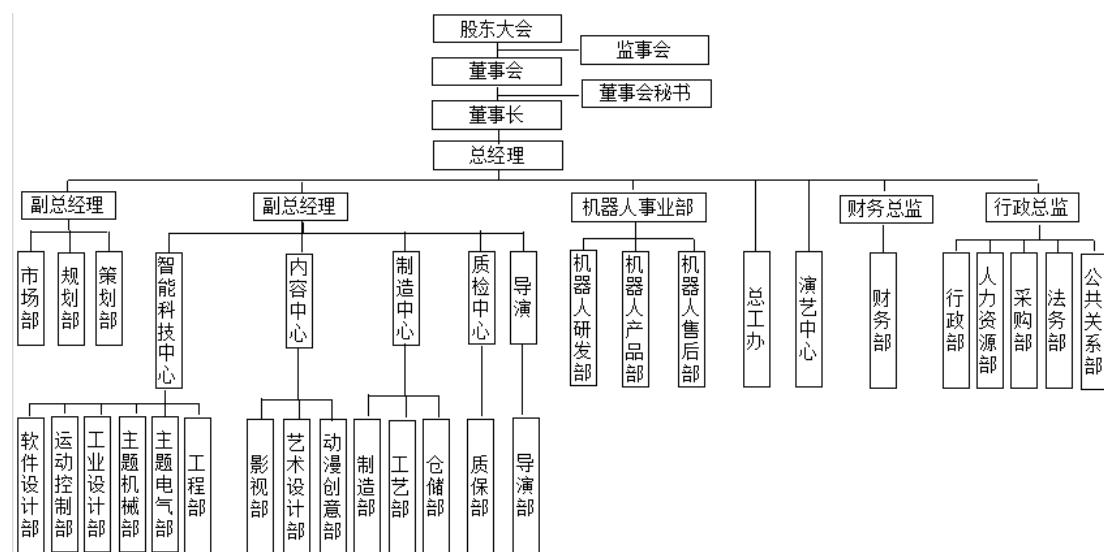


大型山水实景秀——《梦幻园明》演出实景图（四）

除上述三大产品业务线外，公司基于为互动体验内容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优势，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与项目匹配的策划及规划，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公司通过研发新产品与开拓新市场，完善产品系列，不断增强竞争力，增加收入来源。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一）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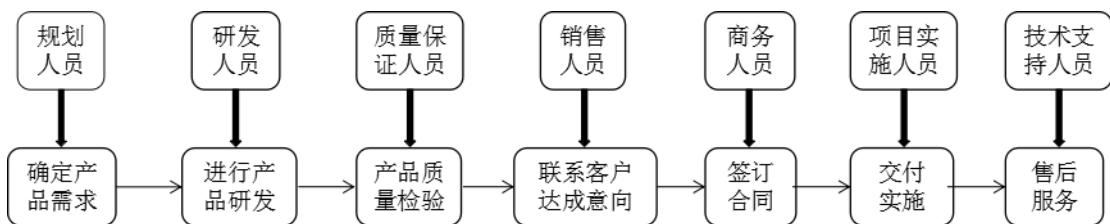


（二）主要运营流程

公司的主要运营流程如下：

由市场销售人员以及策划、规划人员收集相关市场信息与了解目标市场需求，进行产品规划与功能需求梳理，经过公司产品评审委员会审批后，形成产品研发需求书，与部门研发人员沟通确认后进入产品研发环节；产品研发环节依据相应流程进行，产品需经过质量检测后方可成为成品；销售人员根据成品的市场定位与功能去开发和开拓市场，进入销售环节，当达成销售意向后，开始正式签署合同，确定产品交验方式与客户付款方式等事项；合同签订后，进入产品生产制造环节，产品完成并经用户出厂验收后，产权移交用户，销售环节结束，之后进入售后服务流程，公司协助客户进行产品安装布置。公司的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公司的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 公司主要技术

公司围绕文化旅游科技体验大型装备、文化展示科技互动体验装置、文化演艺科技体验系统及装备三类系列产品，应用主要技术包括：

1、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研制技术

公司掌握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的研制技术，可实现机器人载重能力 $\geq 700\text{kg}$ ，6自由度运动，运行最大高度达5.9米。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托举游客在真实空间随着剧情内容一起自由飞翔，体验只有在神话故事里才会有的腾云驾雾、凌空翱翔的刺激感。该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已应用于环球动漫嬉戏谷《魔幻西游》超感体验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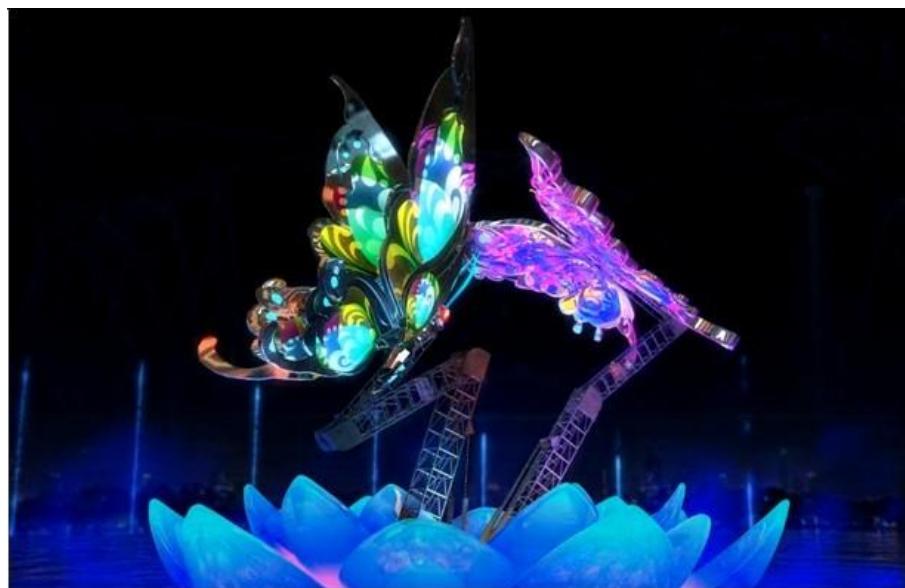
2、高表情仿生机器人研制技术

公司应用软体机械工程学、可延展性材料技术以及智能识别技术，研制出了

具有逼真毛细孔、丰富面部表情并且能够与游客进行实时对话互动的高表情智能仿生互动识别机器人。机器人肌肉、皮肤和毛发的仿生程度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在与游客互动的过程中可清楚观察到机器人面部肌肉及细微表情的变化，如眨眼时眼角肌肉颤动、微笑时嘴角上扬等。对于游客不同的手势和动作，还会有不同的互动反应。已应用于在横店《世界动物标本馆》项目中，该标本馆被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列为“中国野生动物保护科普教育基地”，受到国家林业局、当地教育部门以及客户的高度认可。

3、超大型仿生机器人研制技术

公司应用超大型装备技术、液压驱动技术等，可研制 ≥ 30 米的超大型液压驱动仿生机器人。机器人的外观造型不是一尘不变，而是根据不同的文化剧情需要研制丰富多变的机器人外观，如扑翼的蝴蝶、腾飞的巨龙、灵动的神鸟等，机器人根据仿生动物原型可完成多种原生态动作。该技术处于世界先进水平，主要用于文化演艺领域，能够带给游客震撼、唯美的感官享受。



蝶形超大型仿生机器人



龙形超大型仿生机器人

4、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研制技术

公司通过研制仿生躯干系统、仿生步态系统、高频响的液压系统、高稳定的控制与核心算法系统、表情系统、肌肉与皮肤系统等 6 大关键系统，实现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的高逼真仿生躯干、腿部自然独立行走。利用该技术可复活、重建、构想史前和未来不同时期的历史文化，如史前神兽、神话大战等。将瑰奇多彩的剧情背景和“形神兼备”的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真实震撼的表演结合在一起，使游客置身其中仿佛时光穿越，身临其境般的感受到各种前所未见的文化感官冲击。该技术目前处于研发阶段，但已有用户高度关注。



史前动物园中的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

5、（AR）增强现实技术

公司掌握成熟的（AR）增强现实技术，国内首批将增强现实技术应用于主题公园。该技术主要用于文化展示产品领域，能够将屏幕里的虚拟世界和现实世界完美融合并进行实时互动，使用户有身临其境之感，增强了互动的趣味性。该技术已应用于中华恐龙园《伊萨利卡商店》儿童乐园项目。

6、新型特种车辆技术

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的能够生产多种类型新型特种车辆的高科技企业，包括六轴并联机器人、多人多自由度轨道车、3D 动感座椅、交互射击小车、漂流船等，具备设计、研发、制造等环节完整的工艺技术。游客坐在由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特种游览车上，配合影视、游戏及周边的特技，可以体验各种惊险刺激的场景和剧情，在行业中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已应用于泗洪洪泽湖洪泽湖湿地《芦苇迷宫》项目。



黑暗骑乘车(六轴并联机器人)



双人动感座椅



交互射击小车

7、光影系统研制技术

该技术包含 4K 高清投影大型球幕融合、高清全息幻像、3D 立体视频、实体投影融合等。应用这些技术，即可打造恢宏壮阔的震撼场景，也可营造亦真亦假立体逼真的互动场景，游客置身其中，视线和情绪被完全带入，营造出深度的沉浸感。该技术为自有技术研发，处于市场领先地位。已应用于环球动漫嬉戏谷《魔幻西游》项目。



全息幻像技术下的虚拟恐龙与人互动



《魔幻西游》项目中的 360 度巨型天宫球屏

8、电影级 3D 特效制作技术

掌握电影级的 3D 特效制作技术，该技术贯穿于公司多个项目中。公司拥有专业的电影级 3D 特效制作团队，全面运用影视特效创意、三维动画制作、特效后期合成、影视特效制作、影视包装等，制作高品质全数字立体电影。公司利用自行开发的立体电影渲染模型，采用国际先进的集群分布式渲染技术、三维动画渲染器，可实现高清晰度、高拟真度立体电影制作，并可用于弧幕、环幕影院系统等多种特殊影片放映系统。该技术目前在行业中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二)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取得方式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土地使用权	出让	4,410,411.78	4,322,232.57
专利	出资	8,000,000.00	2,666,666.44
软件	采购	21,367.50	20,477.19
合计	-	12,431,779.28	7,009,376.20

无形资产中，公司拥有 1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表所示：

土地座落	土地证编号	使用权面积 (M ²)	用途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使用权人	权利限制
新北区薛家镇春江路以东、瀛平路以北	常国用 (2014) 第 65365 号	12721	工业用地	出让	2064.09.02	出让	金刚文化	抵押

除上述无形资产以外，公司还拥有的专利、商标、域名等无形资产，所有权均为公司所有，不存在法律纠纷。公司未将上述商标、域名的开发支出资本化，未在财务账面体现。具体如下：

(1) 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共有 36 项，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权利人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金刚魔法涂鸦互动体验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1021340 号	2015SR134254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	金刚神笔互动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1020433 号	2015SR133347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	金刚全息投影光影融	软著登字第	2015SR133345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

	合系统软件	1020431 号				取得
4	金刚 3D 实时视频播放融合扭曲矫正软件	软著登字第 0930872 号	2015SR043786	金刚文化	2012.06.19	原始取得
5	金刚三维场景内实现三维展示文档引擎软件	软著登字第 0914737 号	2015SR027657	金刚文化	2014.10.01	原始取得
6	金刚 AR 互动展示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9963 号	2014SR200730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7	金刚 7D 体感互动展示体验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9962 号	2014SR200729	金刚文化	2014.09.11	原始取得
8	金刚绿幕互动展示体验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9961 号	2014SR200728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9	金刚基于人脸识别的变脸变身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4736 号	2014SR195503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0	金刚全息成像光影融合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4673 号	2014SR195440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1	金刚环境沉浸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4669 号	2014SR195436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2	金刚仿生机器人互动道具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4667 号	2014SR195434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3	金刚水型水秀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4649 号	2014SR195416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4	金刚喷泉水型编辑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4644 号	2014SR195411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5	金刚水幕电影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4641 号	2014SR195408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6	金刚机器人集群运动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3870 号	2014SR194636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7	金刚娱乐轨道车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3867 号	2014SR194633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8	金刚集群设备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3864 号	2014SR194630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9	金刚载人娱乐专用机器人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863828 号	2014SR194594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	格萨尔王网络游戏软件	软著登字第 0343686 号	2011SR079912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1	金刚基于虚拟角色的小型剧场演艺互动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1074635 号	2015SR187549	金刚文化	2015.07.16	原始取得
22	金刚单侧轨道互动射击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1074545 号	2015SR187459	金刚文化	2015.06.18	原始取得

23	金刚双人动感平台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1074535号	2015SR187449	金刚文化	2015.06.18	原始取得
24	金刚双侧轨道互动射击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1074531号	2015SR187445	金刚文化	2015.05.15	原始取得
25	金刚墙面互动投影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1074526号	2015SR187440	金刚文化	2015.07.11	原始取得
26	金刚基于激光技术的闯关体验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1074521号	2015SR187435	金刚文化	2015.07.23	原始取得
27	金刚多人多自由度动感体验平台软件	软著登字第1074514号	2015SR187428	金刚文化	2015.04.10	原始取得
28	金刚地面影像互动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1074509号	2015SR187423	金刚文化	2015.04.10	原始取得
29	金刚互动水面投影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1074504号	2015SR187418	金刚文化	2015.08.15	原始取得
30	金刚基于多自由度平台的3D漫游体验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1074499号	2015SR187413	金刚文化	2015.08.15	原始取得
31	金刚基于多自由度平台的虚拟现实(VR)体验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1074494号	2015SR187408	金刚文化	2015.07.23	原始取得
32	王者大陆网络游戏软件	软著登字第1044420	2015SR157334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受让
33	基于VR技术的虚拟人生大型3d网络社区引擎系统	软著登字第1044417	2015SR157331	金刚文化	2006.11.01	受让
34	六自由度机器人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044412	2015SR157326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受让
35	“7D互动游戏”软件	软著登字第1043833号	2015SR156747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受让
36	下一代电影质全体系网络游戏引擎软件	软著登字第1043830	2015SR156744	金刚文化	未发表	受让

(2) 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专利共有20项，其中2项发明专利，18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一种蝶形机构的仿生机器人	ZL201320466838.0	实用新型	2013.08.01	金刚文化
2	球幕显示组件转动平台	ZL201520132480.7	实用新型	2015.03.09	金刚文化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3	一种户外表演机器人	ZL201320467662.0	实用新型	2013.08.01	金刚文化
4	一种户外表演机器人的液压系统	ZL201320467630.0	实用新型	2013.08.01	金刚文化
5	一种空间六自由度机器人	ZL201320466864.3	实用新型	2013.08.01	金刚文化
6	一种用于表演的仿生机器人	ZL201320468718.4	实用新型	2013.08.01	金刚文化
7	一种在三维场景内三维信息演示文档的实现方法	ZL200710301576.1	发明	2007.12.25	金刚文化
8	一种机动多自由度乘坐式大型娱乐体验装置	ZL201320215020.1	实用新型	2013.04.24	金刚文化
9	电动飞翔臂	ZL201520196796.2	实用新型	2015.04.02	金刚文化
10	过山车的行走机构	ZL201520197920.7	实用新型	2015.04.02	金刚文化
11	立体轨道车	ZL201520197863.2	实用新型	2015.04.02	金刚文化
12	新型的压肩装置	ZL201520197933.4	实用新型	2015.04.02	金刚文化
13	新型的座椅系统	ZL201520198107.1	实用新型	2015.04.02	金刚文化
14	用于游乐设备的新型座椅锁紧机构	ZL201520197726.9	实用新型	2015.04.02	金刚文化
15	基于增强现实与动作识别技术的实时魔幻类舞台表演的系统与方法	ZL201110069243.7	发明	2011.03.22	金刚文化
16	一种户外表演机器人防碰系统	ZL201320467864.5	实用新型	2013.08.01	常州超感官
17	一种户外表演机器人电气系统	ZL201320466095.7	实用新型	2013.08.01	常州超感官
18	一种摩擦驱动机构	ZL201320469172.4	实用新型	2013.08.01	常州超感官
19	一种运输小车的减震机构	ZL201320466754.7	实用新型	2013.08.01	常州超感官
20	一种表演用桁架机构	ZL201320466907.8	实用新型	2013.08.01	常州超感官

除上述已获得专利证书外，公司还有部分专利申请已获得受理，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1	一种户外表演机器人的液压系统	201310332276.5	2013.08.01	发明	金刚文化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2	一种用于表演的仿生机器人	201310332940.0	2013.08.01	发明	金刚文化
3	一种空间六自由度机器人	201310333180.6	2013.08.01	发明	金刚文化
4	一种蝶形机构的仿生机器人	201310332169.2	2013.08.01	发明	金刚文化
5	一种户外交响机器人	201310333349.2	2013.08.01	发明	金刚文化
6	一种激光枪游戏系统	201310159918.6	2013.04.29	发明	金刚文化
7	一种机动多自由度乘坐式大型娱乐体验装置	201310146519.6	2013.04.24	发明	金刚文化
8	一种基于增强现实技术的无线显示眼镜及其实现方法	201110445589.2	2011.12.28	发明	金刚文化
9	一种精确生物感知控制的多自由度机器人及其实现方法	201110445609.6	2011.12.28	发明	金刚文化
10	基于增强现实技术的新型纸媒出版物系统	201110069242.2	2011.03.22	发明	金刚文化
11	电动飞翔臂	201510155880.4	2015.04.02	发明	金刚文化
12	过山车的行走机构	201510154962.7	2015.04.02	发明	金刚文化
13	立体轨道车	201510155895.0	2015.04.02	发明	金刚文化
14	平面轨道车	201510156086.1	2015.04.02	发明	金刚文化
15	平面轨道车	201520197727.3	2015.04.02	实用新型	金刚文化
16	新型的压肩装置	201510156204.9	2015.04.02	发明	金刚文化
17	新型的座椅系统	201510155878.7	2015.04.02	发明	金刚文化
18	用于游乐设备的新型座椅锁紧机构	201510155766.1	2015.04.02	发明	金刚文化
19	球幕显示组件转动平台	201510103286.0	2015.03.09	发明	金刚文化
20	一种户外交响机器人防碰系统	201310332180.9	2013.08.01	发明	常州超感官
21	一种户外交响机器人电气系统	201310330860.7	2013.08.01	发明	常州超感官
22	一种摩擦驱动机构	201310331741.3	2013.08.01	发明	常州超感官
23	一种运输小车的减震机构	201310330788.8	2013.08.01	发明	常州超感官
24	一种表演用桁架机构	201310332869.1	2013.08.01	发明	常州超感官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官

(3) 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商标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证号	使用范围	注册有效期
1		9213404	第 9 类	2012 年 03 月 21 日至 2022 年 03 月 20 日
2		9213447	第 16 类	2012 年 03 月 21 日至 2022 年 03 月 20 日
3		9213508	第 28 类	2012 年 03 月 21 日至 2022 年 03 月 20 日
4		9213545	第 41 类	2012 年 03 月 21 日至 2022 年 03 月 20 日
5		9213611	第 42 类	2012 年 03 月 21 日至 2022 年 03 月 20 日

(4) 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域名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域名	注册日期	注册有效期截止日
1	kingkonggroup.cn	2015.01.04	2016.01.04
2	kongking.net	2013.02.25	2017.02.25

2、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通用设备	2-8	6,827,041.52	3,083,243.90	3,743,797.62	3,743,797.62

运输工具	4-5	905,426.25	414,102.37	491,323.88	491,323.88
合计		7,732,467.77	3,497,346.27	4,235,121.50	4,235,121.50

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使用年限	使用日期	购买金额（元）
1	数控火焰/等离子切割机	3 年	2015.07	160000.00
2	燃料叉车	4 年	2015.07	77000.00
3	净化机	3 年	2015.07	66000.00
4	折弯机	3 年	2015.08	66000.00
5	立铣床	3 年	2015.08	62000.00
6	锯床	3 年	2015.08	60000.00
7	液压剪板机	3 年	2015.08	49000.00
8	雕刻机	3 年	2015.08	35000.00
9	线切割机	3 年	2015.08	30000.00
10	数显光栅尺	3 年	2015.07	18000.00

主要运输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车牌号	品牌类型	车辆类型	注册日期
1	苏 DE799E	别克	非营运小型普通客车	2013 年 12 月 27 日
2	苏 DAC300	蒙迪欧	非营运小型轿车	2011 年 10 月 18 日
3	苏 DC093G	海马	非营运小型轿车	2013 年 11 月 11 日

4	苏 DH859Y	金杯	非营运小型普通客车	2014 年 5 月 26 日
---	----------	----	-----------	-----------------

公司各项主要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成新率较高，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3、房产租赁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座落	房屋用途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金
常州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金刚文化	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 9-1 号 9 楼	办公	1700	2015.1.14~ 2016.1.13	35700 元/月
常州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超感官	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 9-1 号 405 室	办公	120	2015.4.2~ 2016.4.1	2520 元/月
江苏常松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金刚文化	常州市龙城大道 2650 号	生产	1800	2014.11.17~ 2015.11.16	216000 元/年
			办公	228		6840 元/三个 月
常州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金刚文化	常州海河东路 3 号	生产	3331	2015.02.14~ 2017.02.13	583000 元/年 第二年增加 8%

(三)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展陈工程企业资质证书

2014 年 1 月，公司取得由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颁发的《展陈工程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CCES2014/ZC-0061。兹证明公司具备展陈工程一级资质，有效期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

2、CBW 等级证书

2015 年 4 月，公司获得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喷泉水景委员会颁发的《等级证书》，证书编号：景 1504170201，兹证明公司专业等级为乙壹级，有效期自 2015 年 4 月 17 日至 2017 年 4 月 16 日。

2014 年 11 月，楞伽文化获得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喷泉水景委员会颁发的

《等级证书》，证书编号：景 1411280727，兹证明公司专业等级为乙壹级，有效期自 2014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7 日。

3、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3 年 12 月 3 日，公司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2001042，有效期三年。

4、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

2013 年 7 月 8 日，公司获得由常州市科技技术委员会颁发的《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证书编号：133204Y6KJQY000036。

5、互联网出版许可证

201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获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互联网出版许可证》，证书编号：新出网证（苏）字 0016 号，有效期自 2010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

6、动漫企业证书

2013 年 12 月 2 日，公司获得由江苏省动漫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办公室颁发的《动漫企业证书》。

7、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获得由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大型娱乐设施），证书编号：TS3632008—2019，有效期至 2019 年 10 月 29 日。

8、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获得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大型娱乐设施），证书编号：TS2610228-2019，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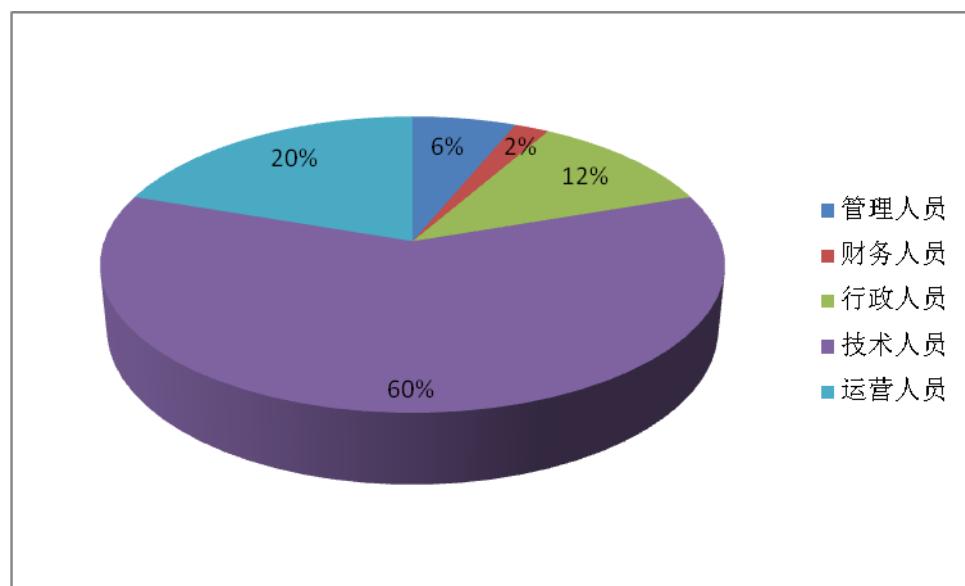
四、公司员工情况

(一) 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92 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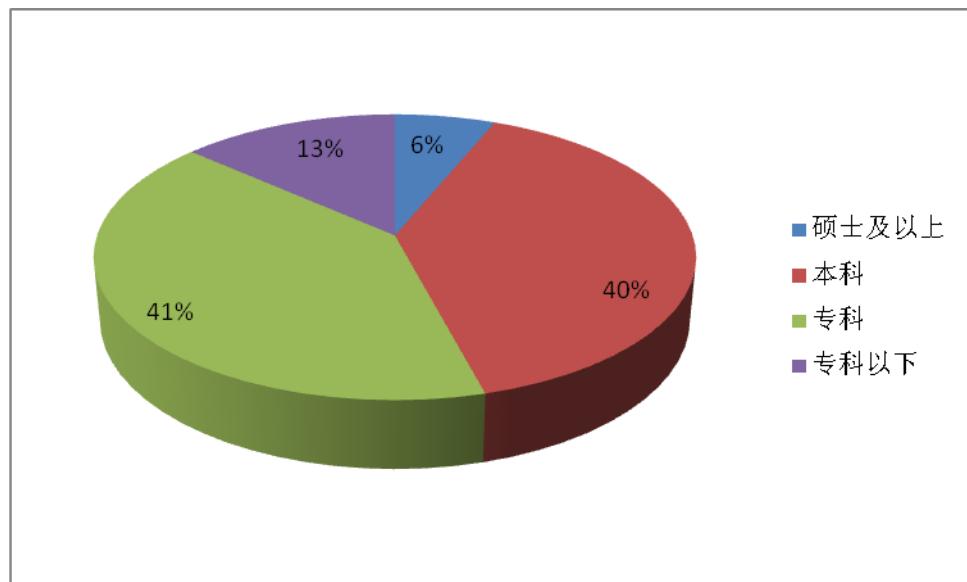
1、岗位结构

本公司有管理人员 12 人、财务人员 4 人、行政人员 22 人、技术人员 116 人、运营人员 38 人。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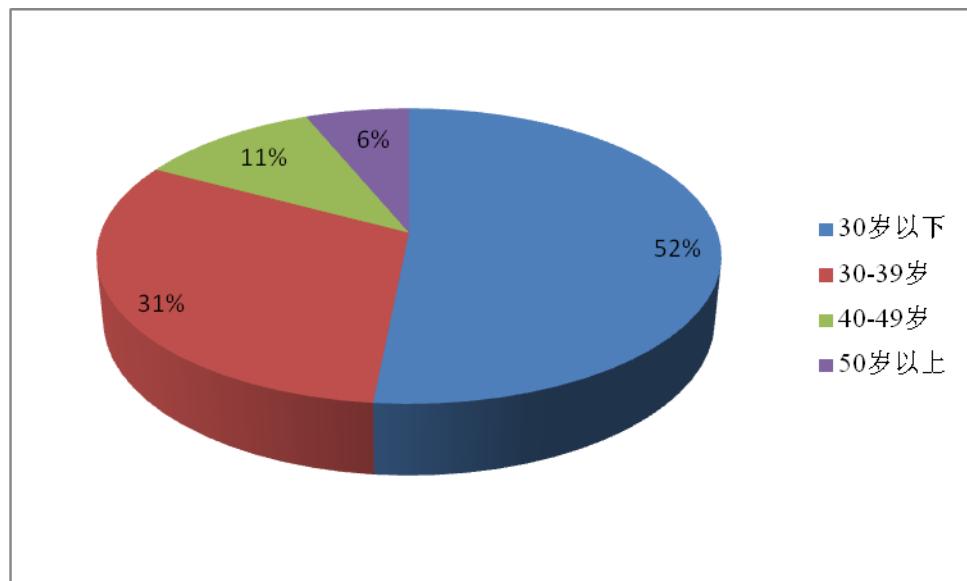
2、学历结构

本公司员工中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 12 人，本科学历 76 人，专科学历 78 人、专科以下学历 26 人，结构如下图：



3、年龄结构

本公司 30 岁以下员工 99 人，30-39 岁员工 60 人，40-49 岁员工 21 人，50 岁及以上员工 12 人，结构如下图：



(二)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加入公司时间	持股比例 (%)
张亚龙	董事、副总经理	2009 年 1 月	-
高胜杰	董事	2009 年 2 月	-

张奕超	监事	2011 年 4 月	-
-----	----	------------	---

张亚龙先生,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高胜杰先生,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张奕超先生,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一）销售情况

1、按产品性质分类

营业收入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文化旅游系列	16,632,398.04	27.97	49,174,753.33	86.59	141,509.44	13.20
文化展示系列	15,077,918.92	25.36	6,858,848.47	12.08	222,430.05	20.74
文化演艺系列	27,754,716.96	46.67	754,716.96	1.33	708,490.57	66.06
合计	59,465,033.92	100.00	56,788,318.76	100.00	1,072,430.06	100.00

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2、按地区分布分类

地区名称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华东	59,465,033.92	100.00	49,963,658.32	87.98	1,072,430.06	100.00
华南	-	-	6,824,660.44	12.02	-	-
合计	59,465,033.92	100.00	56,788,318.76	100.00	1,072,430.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华东地区。2015年1-8月、2014年及2013年，华东地区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0.00%、87.98%和100.00%，具体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相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3、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主要业务为主题公园、旅游景区、展馆、城市商业综合体的互动体验内容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包括规划、设计、咨询、产品制造、施工等全产业链的服务内容。

公司产品的客户为文化旅游项目的开发方或运营方，公司产品的终端消费群体为以休闲娱乐为目的的个人消费者，公司的产品以高科技设备为依托，为消费者提供全方位逼真、刺激的游乐体验，消费族群呈现年轻化的特点。

公司与文化旅游项目的开发方或运营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了关于游乐设施的检验检修，但并未明确约定安全防护、责任赔偿等责任及风险分担机制，但根据以下法律文件：（1）《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规定：宾馆、商场、银行、车站、娱乐场所等公共场所的管理人或者群众性活动的组织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损害的，生产者应当承担侵权责任；（2）《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规定，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严格执行本条例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保证特种设备的安全使用；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对在用特种设备进行经常性日常维护保养，并定期自行检查；（3）《大型游乐设施安全监察规定》规定，运营使用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对大型游乐设施的安全使用管理负责；运营使用单位应

当设置专门的安全管理机构并配备安全管理人员，或者配备专职的安全管理人员，并保证设备运营期间，至少有1名安全管理人员在岗。

文化旅游项目的开发方或运营方作为项目的运营人、大型游乐设施的使用单位，具有安全保障义务、履行特种设备使用环节各项监管要求的义务，并应独立承担安全防护责任；在发生设备致人损害的情况下，若金刚文化的设备被证明存在缺陷的，金刚文化才将承担侵权赔偿责任。

4、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收入（元）	比例（%）
2015年 1-8月份	1	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有限公司	42,077,918.92	70.76
	2	泗洪洪泽湖生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6,632,398.04	27.97
	3	临沂市中心城区开发建设指挥部	754,716.96	1.27
		合计	59,465,033.92	100.00
2014年 度	1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8,691,719.16	85.74
	2	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6,824,660.44	12.02
	3	临沂市中心城区开发建设指挥部	754,716.96	1.33
	4	无锡市新巨龙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483,034.17	0.85
	5	江苏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188.03	0.06
		合计	56,788,318.76	100.00
2013年 度	1	江苏妙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08,490.57	66.05
	2	泗洪洪泽湖生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41,509.44	13.20
	3	江苏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1,509.43	13.20
	4	常州卡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3,018.87	3.08
	5	常州久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8,301.89	2.64
		合计	1,052,830.20	98.17

(二) 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均为标准件，主要以钢材、铝材类型的型材和摄影机为主。上述原材料市场化程度较高，价格波动不大，市场供应充足。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原材料	29,985,558.76	76.08	14,253,467.37	69.80	9,537.69	1.14
工资	1,992,064.13	5.05	5,099,469.27	24.98	782,028.98	93.63
制造费用	7,435,777.00	18.87	1,064,923.86	5.22	43,669.35	5.23
合计	39,413,399.89	100.00	20,417,860.50	100.00	835,236.02	100.00

其中，按照产品性质区分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1) 文化旅游类项目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原材料	882.60	91.78	1,355.02	71.83	-	-
工资	48.56	5.05	440.89	23.37	11.98	100.00
制造费用	30.48	3.17	90.49	4.80	-	-
合计	961.64	100.00	1,886.40	100.00	11.98	100.00

(2) 文化演艺类项目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原材料	1,484.44	78.04	-	-	-	-
工资	46.60	2.45	66.58	100.00	54.06	100.00
制造费用	371.03	19.51	-	-	-	-
合计	1,902.07	100.00	66.58	100.00	54.06	100.00

(3) 文化展示类项目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原材料	631.52	58.60	70.33	79.19	0.95	5.43
工资	104.04	9.65	2.48	2.79	12.16	69.57
制造费用	342.07	31.75	16.00	18.02	4.37	25.00
合计	1,077.63	100.00	88.81	100.00	17.48	100.00

公司根据客户类型、所处区域、投资额等情况进行综合判断，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及销售、定价政策。由于企业定位、产品类型的不同，公司的营销体系主要以大客户营销为主，进行一对一的营销。在该行业中，大多数项目按客户要求定制生产、安装，项目之间存在较大差异，所以公司同一类项目的营业成本构成随项目不同而不同。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例(%)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例(%)
2015年 1-8月份	1	上海柯基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1,545,000.00	6.50
	2	深圳市联腾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0.00	6.10
	3	深圳东方华一水景工程有限公司	1,300,500.00	5.47
	4	常州起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228,043.44	5.17
	5	常州丰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	5.05
		合计	6,723,543.44	28.30
2014年 度	1	无锡润奥特钢有限公司	1,550,000.00	4.15
	2	无锡市晶瑜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1,419,696.72	3.80
	3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951,000.00	2.55
	4	无锡新迈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861,404.11	2.31
	5	武汉古米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754,000.00	2.02
		合计	5,536,100.83	14.82
2013年 度	1	天宁区兰陵普兴电脑经营部	167,595.00	5.58
	2	上海意赛贸易中心	158,200.00	5.26
	3	南京鼎诚欣远科技有限公司	144,400.00	4.80
	4	常州市华创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24,250.00	4.13
	5	杭州道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7,500.00	3.58
		合计	701,945.00	23.35

(三)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方	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1	《环球动漫嬉戏谷魔幻西游超感体验项目合同》	江苏嬉戏族有限公司	环球动漫嬉戏谷魔幻西游超感体验项目	2012.08.03	5,500.00
2	《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有限公司春苑水秀综合项目承包合同》	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有限公司	春苑水秀综合项目	2014.10.30	2,715.91
3	《横店中国世界动物标本馆多媒体项目系统集成、机器人及施工安装工程合同》	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有限公司	动物标本馆多媒体项目系统集成、机器人及施工安装工程	2014.09.19	1,660.00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方	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1	《魔幻西游球幕制作安装委托合同》	无锡市晶瑜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魔幻西游球幕制作安装	2014.03.05	134.00
2	《产品采购合同》	无锡润奥特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管等	2014.11.08	155.00
3	《横店福海水秀水幕数字内容成片制作》	上海柯基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福海水秀水幕数字内容	2015.04.10	309.00

3、银行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合同编号	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金刚文化	招商银行	2015 年保字第 21029581	400.00	2015.02.11~2016.02.09	最高额保证担保
2	金刚文化	江苏银行	JK063315002246	200.00	2015.06.09~2016.06.08	最高额保证担保

六、商业模式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公司主要业务为面向文化旅游产业，基于智能机器人（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高表

情仿生机器人、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等）、机器视觉以及增强现实、虚拟现实等新一代科技技术，为客户提供高科技文化体验设备。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为旅游景区、景点、主题公园、城市综合体提供创意策划、总体规划、科技艺术效果执行、科技技术研发、装备制造、科技体验项目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模式，通过不间断地研发，提高产品品质，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竞争力。

公司依托自身成熟的产品研发技术团队，以及长期以来为客户服务所积累的丰富行业经验，采用市场导向研发和公司战略研发相结合的产品研发模式，结合以往产品研发的技术成果，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及项目施工要素，为客户定制化研发产品，通过提供以下服务内容实现盈利：（1）基于智能机器人（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高表情仿生机器人、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等）、机器视觉以及增强现实、虚拟现实等新一代科技技术，为客户提供高科技文化体验设备；（2）为旅游景区、景点、主题公园、城市综合体提供创意策划、总体规划、科技艺术效果执行、科技技术研发、装备制造、科技体验项目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产品主要客户包括横店圆明新园、中华恐龙园、环球动漫嬉戏谷、泗洪洪泽湖湿地公园等。

公司产品的生产主要由研发部门完成，同时生产制造部门、采购部门、市场部门等提供组件、需求、市场上的支持。产品的生产主要依托于市场部门对市场需求的调研，形成需求文档作为指导；同时利用研发部门的组件进行产品的生产过程。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销往主题公园、旅游景区、城市商业综合体等。公司根据客户类型、所处区域、投资额等情况进行综合判断，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及销售、定价政策。由于企业定位、产品类型的不同，公司的营销体系主要以大客户营销为主，进行一对一的营销。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逐步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报告期内的毛利率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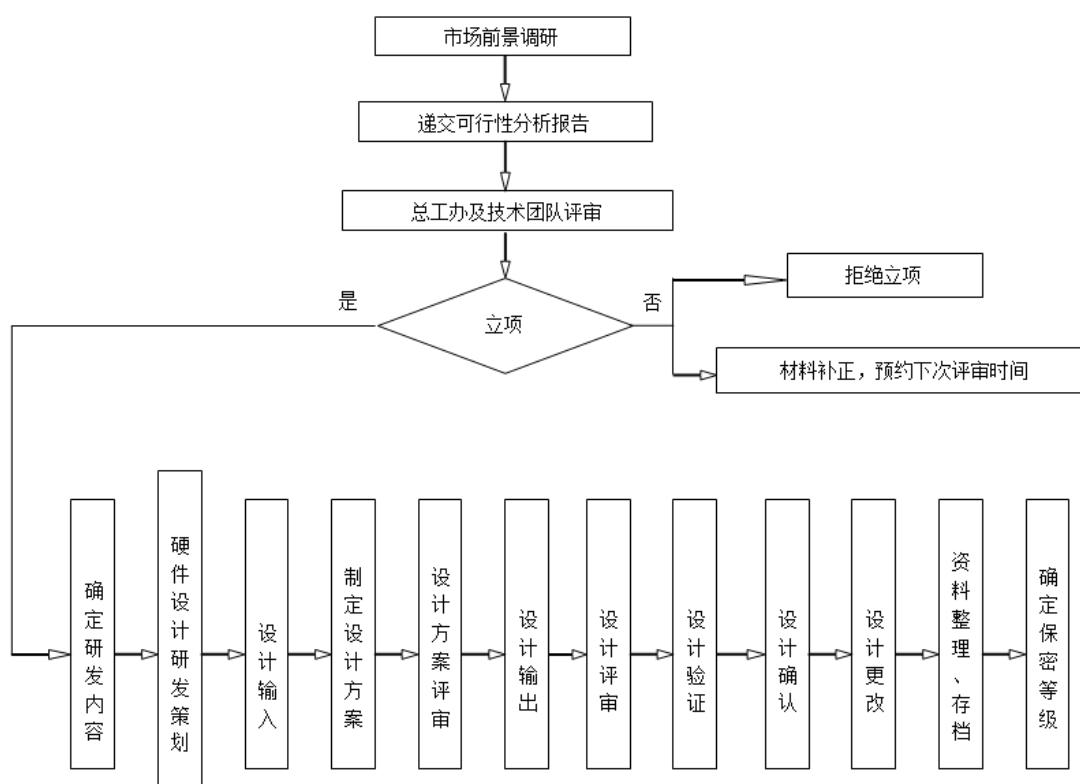
平较为合理，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的实际运营状况。

(一) 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市场导向研发和公司战略研发相结合的产品研发模式，并在此过程中不断进行着改进和创新，以此来提高产品的质量与可靠性。

公司的研发中心 2015 年被评为“常州市文化旅游超感体验装备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是来自行业领域的高素质人才，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丰富的项目管理实施经验及技术服务经验。公司已获得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目前已经拥有专利技术 20 项，软件著作权 36 项。

公司新产品设计开发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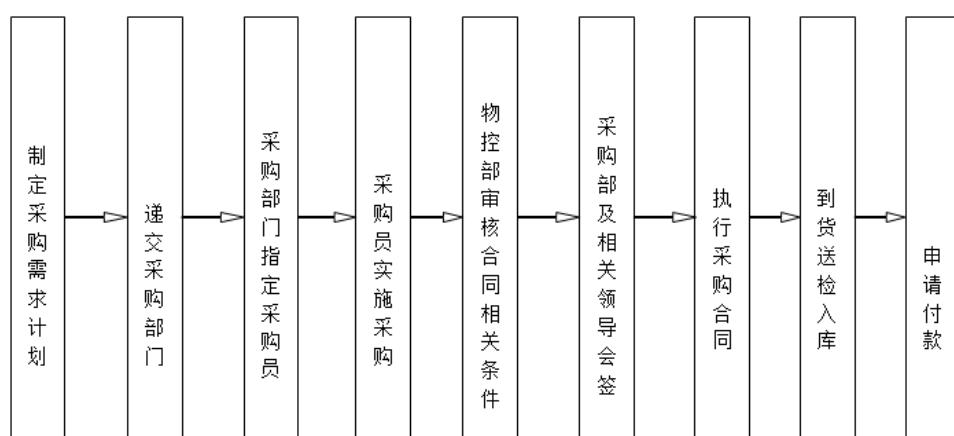
(二)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均为标准件，主要以钢材、铝材类型的型材和摄影机为主。项目组指定采购需求计划后提交给采购部门，采购部门指定采购员实施采购，物控部门对相关文件及原材料进行风险与质量把控。

公司对供应商的选择：

①供应商评审：对于新开发的供应商，采购部需要对不同供应商进行充分的询价、比价，并调查确定供应商的营业资质、质量体系、售后服务、经营规模、产能。

②供应商评定：采购部应每季度填写《供方调查评价表》，《供方调查评价表》经采购部、质保部、工艺部或设计部门评审通过后，可列入《合格供方名册》。公司通用原材料的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 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旅游景区、景点、主题公园、城市综合体等。公司根据客户类型、所处区域、投资额等情况进行综合判断，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及销售、定价政策。由于企业定位、产品类型的不同，公司的营销体系主要以大客户营销为主，进行一对一的营销。

同时通过行业专业论坛展会、与上游企业战略合作联合销售以及客户口碑推荐等方式，开展具有针对性的产品推广、销售。在此基础上，公司组织销售部门及客服部门开展提供售后产品的增值服务，通过提供产品使用培训等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

(四) 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提供以下服务内容实现盈利：（1）基于智能机器人（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高表情仿生机器人、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等）、机器视觉以及增强现实、虚拟现实等新一代科技技术，为客户提供高科技文化体验设备；（2）

为旅游景区、景点、主题公园、城市综合体提供创意策划、总体规划、科技艺术效果执行、科技技术研发、装备制造、科技体验项目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

为了稳定和提高产品利润率，公司一方面持续自主研发，开发适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在保持产品科技含量、市场竞争力的同时，加强前瞻性的技术研发与产品设计投入，寻求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另一方面，注重加强工艺流程控制，提高产品的质量，增强客户满意度。未来，公司将不断加强文化旅游等系列产品的研发能力、不断提升文化旅游等系列产品的运营能力，在公司营业收入实现逐步增长的同时，不断强化自身的盈利能力。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 4754-2011），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中“C246 游艺器材及娱乐用品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实施），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行业监管体制

(1) 行业主管部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负责全国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各省及县市级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本地区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中心负责全国游乐设施的检验检测工作，各省市游乐设施检验检测机构负责本地区的游乐设备的检验检测工作。

①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简称质检总局）是国务院主管全国质量、计

量、出入境商品检验、出入境卫生检疫、出入境动植物检疫、进出口食品安全和认证认可、标准化等工作，并行使行政执法职能的直属机构。其内设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等17个司。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管理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使用、检验检测和进出口；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监督管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和检验检测人员、作业人员的资质资格；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②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中心

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以下简称“特检院”）是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具有第三方公正地位的、法定的、唯一的国家级游乐设施检测机构。特检院针对所有类别的游乐设施（含滑道、滑索、蹦极等），开展技术业务与服务工作。

③地方监管机构

各省及县市级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本地区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各省市游乐设施检验检测机构负责本地区的游乐设备的检验检测工作。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政策和法律名称	部分重点内容
2009年9月26日	国务院办公厅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将文化产业上升为国家战略性产业，明确提出要“加快建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科技含量高、富有中国文化特色的主题公园”。
2012年2月15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	发挥文化和科技相互促进的作用，深入实施科技带动战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抓住一批全局性、战略性重大科技课题，研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关键技术、共性技术，加快发展文化装备制造业，以先进技术支撑文化装备、软件、系统研制和自主发展，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提高我国出版、印刷、传媒、影视、演艺、网络、动漫游戏等领域技术装备水平，增强文化

			产业核心竞争力。
2012年2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	促进文化与旅游相结合，以文化提升旅游的内涵，以旅游扩大文化的传播和消费。打造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品牌，扶持特色文化旅游项目。鼓励演艺与旅游资源整合，开发具有地域特色和民族风情的精品演出节目。加强旅游纪念品、工艺品的研发设计，拓展文化旅游产业链。
2012年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	特色文化产业发展工程：推动特色文化城市和特色文化产业示范区建设，引导各地加大扶持力度，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形成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基地、园区和文化产业群，提升文化产业的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发展水平。
年6月27日	科技部、中宣部、财政部、文化部、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	《国家文化科技创新工程纲要》	完善国家文化科技创新扶持政策，把文化科技重大项目纳入国家相关科技发展规划和计划，予以持续稳定支持，支持开展文化科技创新。文化科技类企业符合相关条件的，按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和现行有关鼓励企业技术创新和科技进步的税收优惠政策。支持科研机构和科技企业技术成果向文化企业转移，支持文化企业提升研发和技术集成应用能力。
2012年6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文化部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文化领域的实施意见》	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演艺、娱乐、动漫、游戏、文化旅游、艺术品、工艺美术、文化会展、创意设计、网络文化、数字文化服务等行业和领域。支持民间资本参与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实施，鼓励民营文化企业跨区域、跨行业兼并重组。民间资本投资符合国家重点扶持方向的文化行业门类和领域，可通过项目补助、贷款贴息、保费补贴、绩效奖励等方式给予资金扶持。
2012年9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文化部“十二五”文化科技发展规划》	“十二五”文化科技发展的总体目标是：文化科技创新体系基本完备，自主创新能力大幅提升，科技竞争力显著增强，文化重点领域核心关键技术取得突破性进展，文化行业标准化体系相对完善，文化科技基础环境条件得到改善，科技资源与文化资源的共享明显增强，文化与科技融合在深度和广度上取得实质性推进，有力支撑和引领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的发展。
2014年4月2日	国务院办公厅	《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的规定》	从财政和税收、投资和融资、资产和土地处置等方面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
2002年11月1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的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以及危险物品的容器、运输工具，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专业生产单位生产，并经取得专业资质的检测、检验机构检测、检验合格，取得安全使用证或者安全标志，方可投入使用。检测、检验机构对检测、检验结果负责。
2013年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第二条特种设备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经营、使用、检验、检测和特种设备安全的监

	席习近平		督管理,适用本法。本法所称特种设备,是指对人身和财产安全有较大危险性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适用本法的其他特种设备。
2000年6月29日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令第13号)	第二条特种设备是指由国家认定的,因设备本身和外在因素的影响容易发生事故,并且一旦发生事故会造成人身伤亡及重大经济损失的危险性较大的设备。本规定所称"特种设备"包括电梯、起重机械、厂内机动车辆、客运索道、游艺机和游乐设施、防爆电气设备等...第三条本规定适用于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验、维修保养和改造。
2001年2月23日	建设部、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游乐园管理规定》	第六条游乐园筹建单位对游乐园的建设地点、资金、游艺机和游乐设施、管理技术条件、人员配备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经所在地城市人民政府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后,方可办理规划、建设等审批手续。
2001年4月9日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特种设备注册登记与使用管理规则》	第二条本规则适用于电梯、起重机械、厂内机动车辆、客运索道、游艺机和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详见附录1)的注册登记与使用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使用、维修保养、改造和检验等单位必须执行本规则。
2002年5月16日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游乐设施监督检验规程(试行)》(国质检锅[2002]124号)	第一条为了加强对游乐设施监督检验工作的管理,规范游乐设施验收检验和定期检验的行为,提高监督检验工作质量,根据《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制定本规程。
2003年2月10日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游乐设施安全技术监察规程(试行)》	第一条为加强游乐设施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确保游乐设施安全使用,保障人身和财产安全,依据《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原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令第13号),制定本规程。
2003年6月1日 (2009年1月25日修订后公布)	国务院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第二条本条例所称特种设备是指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下同)、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和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 前款特种设备的目录由国务院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以下简称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制订,报国务院批准后执行。 第三条特种设备的生产(含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下同)、使用、检验检测及其监督检查,应当遵守本条例,但本条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年6月2日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实施办法(试行)》	第一条为了规范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及检验检测的行政许可工作,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制定本办法。
2013年6	国家质量	《机电类特种设备制造	第一条为了规范机电类特种设备制造许可工作,确保机

月17日	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许可规则（试行）》	电类特种设备的制造质量和安全技术性能，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和《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本规则适用于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和厂内机动车辆等机电类特种设备（以下简称特种设备）及其安全保护装置...
2003年8月8日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机电类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规则（试行）》（国质检锅[2003]251号）	第二条本规则适用于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和厂内机动车辆等机电类特种设备（以下简称特种设备）及其安全保护装置。取得制造许可的特种设备方可正式销售。
2003年9月29日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大型游乐设施设计文件鉴定规则（试行）》	第一条为规范设计文件鉴定工作，保证大型游乐设施的安全，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规定，制定本规则。
2013年8月15日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大型游乐设施安全监察规定》	第二条大型游乐设施的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使用、检验、检测及其监督检查，应当遵守本规定。 第五条大型游乐设施制造、安装、改造、修理单位应当依法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相应的活动，并对其制造、安装、改造、修理质量负责。
2000年10月26号	国家旅游局	旅游发展规划管理办法	第四条旅游发展规划应当坚持可持续发展和市场导向原则，注重资源和环境的保护，防止污染和其他公害，因地制宜、突出特点、合理利用，提高旅游业发展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
2001年6月4日	国家旅游局	游乐园（场）安全和服务质量	为保障游乐园（场）游艺机和游乐设施的安全运营，预防不安全事故的发生，为旅客提供安全、方便、舒适、高效的服务，制定本准则。
2014年12月26日	国家旅游局	景区最大承载量核定导则	本准则的制定，有利于景区更好地保障旅游者的人身安全和旅游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有利于推动景区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的提高。

3、行业基本情况

1999 年，美国战略地平线 LLP 公司的共同创始人约瑟夫·派恩和詹姆斯·吉尔摩撰写的《体验经济》一书中将“体验”定义为“以服务为舞台，以商品为道具，以消费者为中心，创造能够使消费者参与，值得消费者回忆的活动”，体验经济是通过满足人们的各种体验的一种全新的经济形态。体验已经逐渐成为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和服务经济之后的一种主导型经济形态。体验经济是以服务作为舞台，以商品作为道具来使顾客融入其中的社会演进阶段。《体验经济》指出，体验经济具有十大特征，其中从客户体验的过程来看，感官性、个性化、参与性是最重要的特征。

构造虚拟环境时，传统的方式是应用数字投影技术、3D 立体视差来进行仿真模拟，给人类感官带来沉浸的体验。然而近几年来随着智能识别技术、纳米全息技术、机器人技术的发展，原来以视觉、听觉为主的体验将被提升为视觉、听觉、触觉、嗅觉、味觉、空间感等新一代的超感官飞翔互动体验系统，开始在国际上的部分文化旅游项目中获得应用，如美国奥兰多环球影城的“哈利·波特禁忌之旅”和“阿凡达”高科技魔幻体验项目。仅美国奥兰多《哈利伯特禁忌之旅》项目一例，通过该项目的建设，吸引了 172.5 万人次的游客前往，使奥兰多文化旅游业增长了 30%，改变了自 2010 年之前奥兰多文化旅游业逐年下滑 10% 的严重形势。

我国近年来随着人均 GDP 提升，各地建立多处文化旅游景区，然而其核心的高端文化旅游装备产品大都依赖进口，占到主题文化旅游景区 30% 的总资金量，严重制约了我国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

现代游乐设施寓教于乐，普及科学知识，培育勇敢进取精神，强调新颖、刺激、休闲、奇特等。游乐设施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也是一种城市文化投资，现今各大城市筹建的主题公园就是一种将城市文化氛围与娱乐良好结合的产物。主题公园市场庞大数据显示：2000-2013 年，城镇居民人均出游率由 1.04 次/年提升至 3.16 次/年，农村居民人均出游率由 0.44 次/年提升至 1.68 次/年。出游率不断提高，游客的消费观念和形态也因此发生了转变和升级，个性化旅游将逐渐成为主流。主题公园因其鲜明的主题概念、独具特色的观光和游乐环境使游客的体验、互动和参与感增强，从而能够充分满足游客的个性化旅游需求。依托于主题公园，特别是文化科技型主题公园发展的大型游乐设备行业也因此具有巨大的市场需求。与此同时，伴随着中国人口结构的改善以及我国居民整体收入的提升，我国游乐设备，尤其是社区型游乐设备未来发展前景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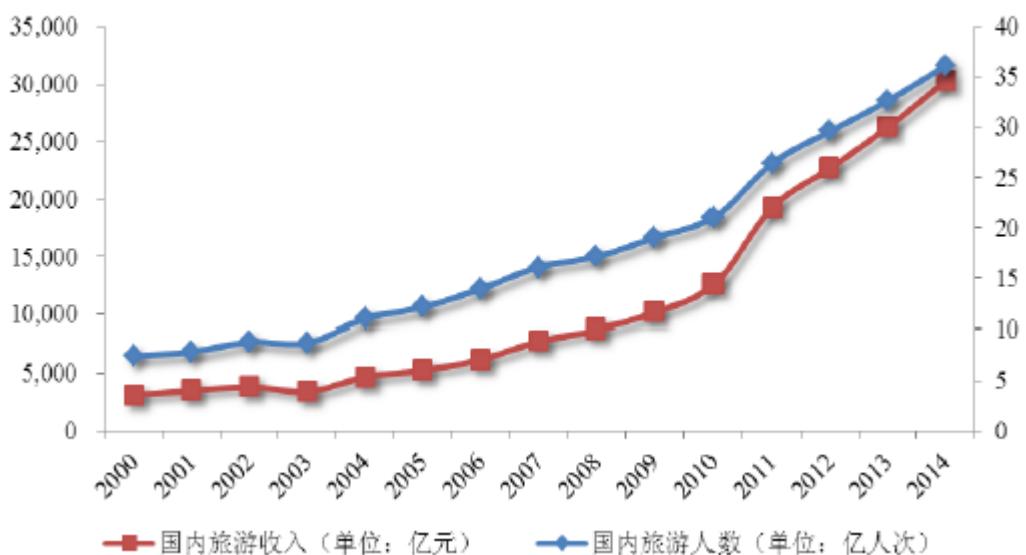
（二）行业市场规模

目前，国内的旅游接待能力有限，像华侨城、宋城等景区每年的接待量仅在 400 万到 500 万人次，而美国奥兰多迪士尼公园每年接待量达到 2000 万人，可见国内市场潜力巨大。

亚太市场的旅游需求潜力巨大，发展空间广阔，市场规模仅次于美国，超过整个欧洲。中国是世界主题乐园未来竞相争夺的重点区域市场。根据国际游乐园及景点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13年中国主题公园的接待量已经达到1.8亿人次，比2012年增长6%。有关调查研究显示，2012-2013年中国共有14个主题公园开幕，预计到2020年，包括59个主题公园、5个水上乐园将建成运营，总投资额达238亿美元。世界旅游组织预测，2020年中国将成为世界第一大旅游目的地，每年将吸引1.4亿国际游客，占全球国际游客总量的8.6%。具体到中国主题公园，每年至少有1亿人次的潜力。巨大的旅游市场，加上更多具有实力的开发商、设备商、规划设计公司涌入，势必将中国的主题公园行业推向另一个巅峰。预计2025年进入主题公园的人数会超过美国，达到32亿人次；到2030年，则将有超过40亿人次进入主题公园游玩。

主题公园行业发展对配套的交通设施、服务质量、环境保护、安全卫生、市民素质、生态环境等旅游环境因素依赖较大。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4年，我国国内旅游人数达36.10亿人次，国内旅游收入达3.03万亿元，相比2013年分别增长10.67%和15.36%。我国旅游环境不断改善，旅游业服务质量不断提高，以及其他配套行业日益成熟，为主题公园行业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

国内旅游收入及人数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三）行业发展前景及趋势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2009 年，国务院颁布的《文化产业振兴规划》将文化产业上升为国家战略性产业，明确提出要“加快建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科技含量高、富有中国文化特色的主题公园”。2011 年10 月18 日，党的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以文化体制改革和大发展大繁荣作为主要议题，显示文化产业已成为国家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文化产业的发展得到前所未有的重视和政策支持。2014 年4 月14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的规定》，从财政和税收、投资和融资、资产和土地处置等方面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文化主题公园作为我国文化产业的组成部分，将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2、国内市场需求不断扩大

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持续增长，游客的消费观念也随之转变和升级，个性化旅游将成为主流。主题公园因为鲜明的主题概念、独特的观光和游乐环境，使游客的体验、互动和参与感增强，从而能够充分满足游客的个性化旅游需求。根据西方发达国家经验，人均GDP 在1-3 万美元期间是文化娱乐消费增长最快阶段。2014 年中国的人均GDP 已经达到7,485 美元，全国已有北京、上海、天津等7 个省市进入人均GDP “1 万美元俱乐部”。我国正在逐步进入文化娱乐消费最快增长阶段。因此，主题公园消费需求具有广阔的上升空间。

3、应用电子高科技促进行业发展

应用电子高科技是近年主题公园发展的普遍趋势。虚拟现实(Virtual Reality)在欧美地区产生了重大影响。它是一种电子仿真技术，通过音像设备(顾客戴耳机、穿特制的服装、坐在视屏前的机动椅上)，机动椅的运动及其它传感技术，模仿人们深海探险、丛林狩猎、都市观光的经历。许多人认为这种技术将对旅游业产生革命性影响。法国普瓦蒂埃的“看未来”游乐园、加拿大的“文明博物馆”

都采用了电子仿真技术，模仿大自然的各种现象，如狂风、暴雨、波涛、云雾、飞禽走兽等。

从主题公园发展成熟的北美、欧洲来看，除个别类型主题公园外，进入TEA/AECOM排行榜的主题公园大多为情景模拟（文化科技）类主题公园。即使是海洋公园、动物园，也引入了结合主题的机动游乐设备、特种电影、高科技水上表演等文化高科技内容。好的主题公园应当具备新、奇、特三个要素，即新颖、有特色和标新立异，通过高科技设备与文化相融合，给游客带来更为丰富的体验、更强的参与和互动，以适应休闲旅游的发展趋势。

4、各个城市展示区域文化的需要

中国土地面积广阔，人口众多，加上历史悠久，各个地区在发展过程中都形成了特有的区域文化，包括历史故事、人物或传说等。在中国经济高速发展的今天，各地都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发展旅游业，因此各地对能展现本地区特色文化，体现本地区风情的文化科技主题公园需求上升，从而为文化科技类主题公园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四）行业主要壁垒

1、技术壁垒

文化旅游行业不仅具有该行业高科技、高技术含量的特点，还兼有下游行业应用相关特征。打造大型主题演艺项目，不仅在创意上需要大量投入，还必须有强大的技术支持以实现创作构想。高新技术越来越多地应用到主题演艺活动项目中，如灵活多变的舞台、声、光、电、烟雾、水幕等。这些技术的应用使演艺活动的质量得到了大幅提高，艺术性也在技术应用中得到完美的表现和诠释。这些技术手段需要投入大量的研发和维护力量，越早拥有先进的技术就越具先发优势，甚至可以成为行业内的技术规范，从而对后进入的竞争者造成阻碍。

2、资金壁垒

文化旅游行业前期投资较高，其中涉及到策划、设计、研发与制造，而且随着这些产品不断创新、改版、提升，后期需要追加的投资也较为庞大。因此资金

壁垒成为文化旅游行业进入的重要壁垒之一。

3、人才壁垒

文化旅游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高质量、精品化的主体演艺项目需要各方面的人才。目前，国内主题演艺市场普遍缺乏既懂艺术又懂市场运作的复合型经营人才，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主体演艺企业由粗放型向集约型发展的进程。此外，主题演艺作为一种众合艺术表现形式，集合了音乐、舞蹈、灯光、音效等多种艺术要素于一体，因此除了需要高科技作为辅助手段，还需要一支涵盖编创、表演等全方位、专业化、高质量的艺术团队，二者完美结合才能打造出主题演艺精品。而目前国内的主体演艺行业人才稀缺，艺术团队水平层次不齐。因此，文化旅游行业具有较高的人才壁垒。

4、品牌与信誉壁垒

品牌价值提升与信誉积累是一个长期的过程，率先进入中国文化旅游行业并取得行业领先优势的企业不但能够吸引一流的人才加入创意策划、技术研发和制作团队，还能在获得资金支持和销售渠道资源等方面拥有更多的优势，从而对新进入的企业形成明显的竞争压力。同时，公司品牌与信誉一旦建立，能有效巩固该公司在文化旅游的市场份额和优势地位。因此，文化旅游行业具有一定的项目经验壁垒。

5、创意设计壁垒

文化旅游高科技体验装备亮点在于创意设计，如文化剧本的设计、角色形象的设计以及主题项目体验效果的设计等。优秀的创意设计是文化旅游高科技体验装备吸引游客的关键。但是，由于我国的游艺装备企业多数自主创意设计能力偏低甚至尚不具备自主创意设计的能力，因此客户在采购产品时往往把创意设计的部分交由国外的设计公司完成。这一方面削弱了游艺装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也拉低了企业的利润水平。因此，创意设计能力对于文化旅游高科技体验装备从业企业来说至关重要。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

文化旅游行业所依赖的盈利模式与实体经济、下游行业发展密切相关，同时又与其它公共服务领域的发展联系紧密。近年来，随着宏观经济和生活品质的不断增长，下游客户对文化旅游装备的需求也呈现不断增长态势，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状况呈现一定的相关性。因此，如果宏观经济出现波动，经济增长减速，将带动文化旅游等服务的需求出现一定的波动，将会影响整个文化旅游行业的发展，进而影响行业内企业的业务发展和经营状况。

2、市场风险

近年来我国文化旅游市场发展迅猛，但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尚处于初级阶段，高端产品技术水平差距较大，而中低端产品竞争日趋激烈。文化旅游装备提供商应深刻理解客户需求，以市场化和项目化为导向，以快速开发新产品和提供专业的系统解决方案为目标，依托高素质研发团队和富有创造力的研发体制，不断开发适合特定客户需求的文化旅游装备产品和专业解决方案，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是公司保持持续竞争力的关键要素之一。因此，如果经营者不能够陆续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及客户满意度，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3、政策风险

由于文化旅游行业直接关系到旅游、文化、制造等相关行业，而这些行业与民生紧密相关。因此，政府会持续加强对文化旅游行业的监管和立法，不断制定与完善相应的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将对文化旅游行业的经营环境带来一定的影响。同时，如果该行业的下游主题公园、旅游景区、创意综合馆等行业受到政策或宏观经济影响，将会牵连到本行业的发展。此外，如果行业内公司在业务管理上不能与监管导向一致，不能持续拥有现有业务资质，或开展新业务时不能取得必要的业务资质，将会对其业务拓展产生不利影响。

（六）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格局

主题公园的游乐设施生产与安装主要集中在过山车等大型骑乘类游乐设施。国际上该类知名企业大多具有数十年至上百年历史，声誉卓著，多在某一类或某几类型游乐设施上具有绝对优势，形成很高的进入门槛和相当的市场垄断性，且该等企业已经进入中国市场并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如意大利的Zampela（为迪士尼、华纳兄弟、派拉蒙、六旗、乐高及其它多家娱乐公司提供优质的设备）、Vekoma（控制和掌握着各种过山车从概念设计、工程设计到生产制造的整套过程）等公司。而国内游乐设备供应商主要以生产中小型游乐设备为主，实力和资质参差不齐，主要包括华强文化、金马科技娱乐等。

2、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的基于智能机器人（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高表情仿生机器人、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等）、机器视觉以及增强现实、虚拟现实等新一代科技技术，为客户提供高科技文化体验设备，并且能够为旅游景区、景点、主题公园、城市综合体提供创意策划、总体规划、科技艺术效果执行、科技技术研发、装备制造、科技体验项目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的企业。近几年取得了迅速的发展，在国内文化旅游行业内逐步建立了一定的市场地位。公司时刻以市场用户的最新需求变化为核心推动力，致力于成为中国领先的文化旅游体验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

公司自成立以来多次获得专业机构授予的奖励或荣誉，比如 2010 年被评为“常州创意文化产业产学研联合创新服务平台—网络游戏全体系引擎技术研发平台”、2011 年被评为“龙城英才计划——领军人才重点创业企业”、2012 年度被评为“江苏省创新团队”、“常州市文化与科技融合—先进文化企业”、2013 年被评为“江苏省首批重点文化科技企业”、2014 年度获得“中国第三届创新创业大赛电子信息行业企业组第一名”，同年被评为“常州市文化产业示范基地”，2015 年被评为“常州市文化旅游超感体验装备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并多次受到中央电视台、新华社、江苏卫视等知名媒体采访报道，众多的荣誉让公

司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鹏勃先生是国家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江苏省“创新团队”领军人才，江苏省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江苏省首批科技企业家、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高层次人才、常州市十大青年科技新锐、常州创意产业基地明星企业家，并受邀担任国家文化部“文化科技提升”项目组评审专家、中国特种设备产业联盟科研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江苏省决赛评委。

公司拥有独立的产品研发部门及研发中心，研发中心是常州市认定“文化旅游超感体验装备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不断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同时对产品工艺进行改进，提升产品的品质。公司目前已获得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拥有专利20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18项。

3、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为旅游景区、景点、主题公园、城市综合体提供创意策划、总体规划、科技艺术效果执行、科技技术研发、装备制造、科技体验项目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基于智能机器人（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高表情仿生机器人、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等）、机器视觉以及增强现实、虚拟现实等新一代科技技术，能够为用户提供高科技文化体验设备，并取得了迅速的发展，培养了一大批骨干技术人员，公司既有强大的项目实施团队也有专业产品研发团队；基于从国内大型客户不断提炼出的用户需求，通过工程和研发两个部门的快速互动，公司形成了技术和产品水平不断提升和创新的良性互动机制。公司目前已获得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拥有专利20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18项。

（2）人才优势

公司具备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和优秀的技术团队，人才团队优势较为明显。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汇聚了一批优

秀的管理人才和掌握文化创新、设计与开发的专业人才，形成了具有突出优势的团队。公司核心创意设计人员均有丰富的行业经验，来自信息软件、多媒体、建筑设计、主题公园运营公司等多元化行业背景，与设备制造商和影视内容提供商的传统从业者相比，有着天然的基因优势，非常重视顾客的互动体验。

高管团队中每个人都有多年的工作经验，熟悉本行业的发展动态，了解市场需求，能够带领团队开发具有发展前景的产品和服务，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的研发团队已经完成了多项产品的开发工作，并获得客户一致好评。公司长期坚持以优秀的企业文化、人性化的管理方式吸引并留住人才。

(3) 品牌和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具备强大的系统开发和技术创新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和高质量的产品，赢得了信誉，奠定了市场基础，在多个领域内与客户形成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公司研制的超感官特种飞翔车为国内首台套，填补市场空白，公司于2014年凭借该产品获得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电子信息行业第一名。公司研制了中国首批密林探险类互动旅游体验装备系统，是国内首批将增强现实技术应用于主题公园项目中的科技型企业。

同时，公司拥有包括圆明新园、中华恐园、环球动漫嬉戏谷、泗洪洪泽湖湿地公园等优质客户群体，公司与优质客户的合作不但能够推动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服务手段的不断改进，也保障了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以此形成的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为公司进一步拓展新的市场、保持稳定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公司竞争优势

(1) 资金不足

公司成立以来主要以自有资金发展，经过多年的积累进入快速发展期，但是现在竞争对手多为上市公司或者已经募集到资金的公司，实力雄厚，公司在市场营销和拓展上受到较大影响，尤其后期公司做大做强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针对资金不足的问题，公司拟借助资本市场融资，实现扩大经营，提升企业实力。首

先通过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规范化运作，挂牌之后通过定向增发等渠道筹集资金。

（2）运营能力

公司业务线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迅速增长，对管理层的管理水平与经营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水平不能满足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管理制度不能随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完善，将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的运作效率，削弱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将重点建设文化旅游市场的运营团队，提高市场运营能力。同时，公司将继续深挖全渠道运营，逐步提升公司的运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法建立了基本的公司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但在实际执行中，存在会议届次不清、未按时召开定期会议、部分“三会”材料不完整等问题。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设 9 名董事，监事会设 5 名监事，其中 2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1 次董事会议和 1 次监事会会议，各股东、董事和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其中，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等程序均合法合规，“三会”制度运作规范。

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同时，公司还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涵盖了投资者关系管理、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等方面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2015年10月30日，公司出具《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重大处罚的声明及承诺》，郑重承诺：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鹏勃先生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2015年10月30日，王鹏勃先生出具声明，郑重承诺：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收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四、公司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面向文化旅游产业，基于智能机器人（大型重载工业机器人、高表情仿生机器人、四足自然行走仿生机器人等）、机器视觉以及增强现实、虚拟现实等新一代科技技术，为客户提供高科技文化体验设备。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为旅游景区、景点、主题公园、城市综合体提供创意策划、总体规划、科技艺术效果执行、科技技术研发、装备制造、科技体验项目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已经建立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和服务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具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并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鹏勃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系由常州金刚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合法拥有完整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所需要的经营场所、设备、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等资产。公司没有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及股东下属企业或个人提供担保的行为，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经营场所、设备、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工资和福利制度，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研发技术人员、工程技术人员等。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从事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服务，未从事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活动。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公司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财务人员无兼职情况。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与关联企业在机构上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研发、销售、财务等职能管理部门。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设置方案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公司股东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董事参与公司的管理，并不直接干预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鹏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9.38%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另外，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7.05%的股份，其中王鹏勃持有如来投资 1.25%的份额，为普通合伙人。

除上述情况外，王鹏勃先生还控制苏州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陆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青海省徵信信息系统开发有限公司、常州楞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华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妙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5年10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鹏勃出具了承诺函，承诺除江苏金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其本人及本人控股的企业目前或将来不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金刚文化或其参股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其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金刚文化目前或将来相同、

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 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股东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已清理完毕。

(二)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其中，公司下列重大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审批：

(一)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已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应当遵守如下规则：

(一) 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二) 公司不得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公司也不得与关联方相互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三) 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资金给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3) 委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4) 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5) 代替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四) 公司监事会应将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问题作为日常监督事项长期关注，为此，监事会可以不定期地聘请中介机构或要求公司内审部门对资金占用问题进行专项审计。

(五) 注册会计师在对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工作时，应当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出具专项说明，公司应当按照要求对专项说明进行公告。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形式	持股比例(%)
王鹏勃	董事长、总经理	10,000,000.00	直接持股	59.38
		15,158	间接持股	0.09
张亚龙	董事、副总经理	-	-	-
高胜杰	董事	-	-	-
沈鹏靖	董事	-	-	-
吴庆宜	董事、财务总监	-	-	-
李卫国	董事	-	-	-
郭春雷	董事	-	-	-
陈岩	董事	21,053	-	0.13
李斐	董事	-	-	-
董领民	监事会主席	-	-	-
景小云	监事	-	-	-
周超	监事	-	-	-
张奕超	监事	-	-	-
张冬琴	监事	-	-	-
梁毅	副总经理	-	-	-
吴延坤	董事会秘书	-	-	-
合计		10,036,211		59.60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的质

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王鹏勃先生，董事长，总经理，目前兼任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常州楞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天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州法华景区规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常州超感官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李卫国先生，董事，目前兼任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郭春雷先生，董事，目前兼任常州市财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大隆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天剑电磁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常州市政协委员、常州市天宁区政协常委、常州市工商联副主席、江苏省安徽商会会长、常州市安徽商会会长、常州市新华商智企业文化交流中心理事长。

陈岩先生，董事，目前兼任上海复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

李斐先生，董事，目前兼任建银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经理。

景小云先生，监事，目前兼任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金坛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金坛华罗庚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常州第六元素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常州二维碳素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常州捷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天雄照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孙氏世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常州百代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多聚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漫道罗孚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尚蛙网络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董事、常州豪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金赛肿瘤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隆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思普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卓谨信息科技（常州）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八零年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春水堂商贸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上正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骄阳山水（江苏）油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汇英阳光（常州）影视传媒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光年创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常州星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旅信顺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妙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巧生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瑞神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微联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软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州玄天和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香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常州集能易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市智领世纪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周超先生，监事，目前兼任上海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职的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管理人员无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无个人负有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设立董事会，由王鹏勃担任董事长。2015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王鹏勃、张亚龙、高胜杰、沈鹏靖、吴庆宜、李卫国、郭春雷、陈岩、李斐等九人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5年10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鹏勃为董事长。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2、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设立监事会。2015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董领民、景小云、周超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张奕超、张冬琴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5年10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领民为监事会主席。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王鹏勃担任，设财务总监一名，由吴庆宜担任。2015年10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鹏勃为公司总经理、张亚龙为公司副总经理、梁毅为公司副总经理、吴延坤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吴庆宜为公司财务总监。此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合并）

单位：元

资产	2015.08.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511,891.64	150,704.86	16,026,331.61
结算备用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38,543,567.66	19,707,557.53	351,500.00
预付款项	2,168,048.43	511,819.88	1,641,631.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23,623.82	13,565,619.87	9,514,461.76
存货	3,443,823.76	14,895,927.90	9,818,006.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58,098.55	2,965,987.53	3,357,370.46
流动资产合计	72,449,053.86	51,797,617.57	40,709,301.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35,121.50	3,919,509.82	4,541,479.20
在建工程	1,943,356.78	116,025.19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009,376.20	7,581,037.81	3,999,999.84
开发支出	3,546,602.83	-	-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2,934.46	155,585.98	2,77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37,391.77	11,772,158.80	8,544,254.04
资产总计	89,586,445.63	63,569,776.37	49,253,555.67

资产负债表（合并）（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08.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9,400,000.00	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30,403.36	3,179,619.58	136,356.21
预收款项	3,410,000.00	23,930,000.00	40,715,150.00
应付职工薪酬	1,555,898.76	3,195,987.46	988,853.51
应交税费	148,702.87	4,041,424.74	1,421,868.89
应付利息	43,648.89	-	-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19,211.17	2,841,355.42	2,359,148.1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807,865.05	46,588,387.20	48,621,376.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8,174.61	719,941.28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0,000.00	2,872,239.12	826,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8,174.61	3,592,180.40	826,000.00
负债合计	22,036,039.66	50,180,567.60	49,447,376.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842,104.80	13,333,333.00	13,333,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930,797.49	9,439,569.29	9,666,667.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57,230.64	-9,155,518.58	-23,881,20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315,671.65	13,617,383.71	-881,201.78
少数股东权益	-765,265.68	-228,174.94	687,380.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550,405.97	13,389,208.77	-193,821.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586,445.63	63,569,776.37	49,253,555.67

2、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资产	2015.08.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425,646.36	136,122.27	14,597,714.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8,543,567.66	19,707,557.53	351,500.00
预付款项	2,160,548.43	275,958.61	571,051.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74,896.32	13,263,432.78	7,893,119.85
存货	3,442,713.50	15,358,276.81	9,818,006.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41,998.55	2,956,817.69	3,324,459.46
流动资产合计	73,789,370.82	51,698,165.69	36,555,851.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00,000.00	3,600,000.00	1,7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57,071.20	3,686,285.84	4,363,485.50
在建工程	1,943,356.78	116,025.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009,376.20	7,581,037.81	3,999,999.84
开发支出	3,657,525.91	-	-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2,934.46	155,585.98	2,77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670,264.55	15,138,934.82	10,066,260.34
资产总计	96,459,635.37	66,837,100.51	46,622,112.26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08.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9,400,000.00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53,603.36	3,738,911.58	136,356.21
预收款项	3,410,000.00	23,930,000.00	40,15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365,375.16	2,495,843.57	688,070.22
应交税费	132,596.88	4,017,278.27	1,397,552.00
应付利息	43,648.89	-	-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82,949.48	3,341,910.74	2,198,108.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788,173.77	46,923,944.16	47,570,086.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8,174.61	719,941.2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0,000.00	2,872,239.12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8,174.61	3,592,180.40	-
负债合计	23,016,348.38	50,516,124.56	47,570,086.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842,104.80	13,333,333.00	13,333,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157,895.20	8,666,667.00	8,666,667.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43,286.99	-5,679,024.05	-22,947,974.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443,286.99	16,320,975.95	-947,974.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459,635.37	66,837,100.51	46,622,112.26

3、利润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59,465,033.92	56,788,318.76	1,072,430.06
减：营业成本	39,413,399.89	20,417,860.50	835,236.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37,621.45	331,186.93	169,377.13
销售费用	1,235,372.98	822,847.46	266,686.63
管理费用	17,106,731.35	26,509,761.89	14,588,843.81
财务费用	636,657.51	315,091.80	268,044.97
资产减值损失	1,083,765.89	1,269,695.43	2,751.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8,515.15	7,121,874.75	-15,058,509.70
加：营业外收入	6,338,233.95	6,213,664.10	2,874,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75,870.08	5,320.00	82,515.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819.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13,848.72	13,330,218.85	-12,267,024.81
减：所得税费用	-247,348.48	-152,810.98	-1,525.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1,197.20	13,483,029.83	-12,265,499.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98,287.94	14,725,683.20	-11,652,880.53
少数股东损益	-537,090.74	-1,242,653.37	-612,619.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61,197.20	13,483,029.83	-12,265,499.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98,287.94	14,725,683.20	-11,652,880.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7,090.74	-1,242,653.37	-612,619.2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利润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9,465,033.92	56,305,284.59	1,072,430.06
减：营业成本	38,955,717.21	21,315,816.52	609,684.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29,142.19	316,156.71	168,748.01
销售费用	1,235,372.98	822,847.46	266,686.63
管理费用	15,561,289.07	20,461,060.32	13,182,165.37
财务费用	634,623.44	311,456.56	266,391.70
资产减值损失	1,135,990.34	1,332,581.71	-82,582.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2,898.69	11,745,365.31	-13,338,663.08
加：营业外收入	6,337,933.95	5,376,094.10	2,7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75,870.08	5,320.00	82,515.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819.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74,962.56	17,116,139.41	-10,721,178.19
减：所得税费用	-247,348.48	-152,810.98	-1,525.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2,311.04	17,268,950.39	-10,719,653.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22,311.04	17,268,950.39	-10,719,653.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现金流量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95,000.00	27,104,181.42	30,576,675.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3,757.29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1,310.33	10,312,168.44	8,445,98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00,067.62	37,416,349.86	39,022,659.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72,735.41	24,336,086.91	6,996,176.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88,968.68	14,409,968.49	6,431,711.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75,256.55	1,297,578.88	734,59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4,901.21	10,262,457.30	8,285,23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41,861.85	50,306,091.58	22,447,71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41,794.23	-12,889,741.72	16,574,944.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038.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46,075.00	15,674,492.30	19,541,11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46,075.00	15,674,492.30	19,590,151.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60,879.88	5,369,690.27	4,481,06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0,000.00	19,983,042.30	21,979,63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0,879.88	25,352,732.57	26,460,70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5,195.12	-9,678,240.27	-6,870,554.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400,000.00	1,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12,150,000.00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00.00	1,1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00,000.00	12,633,000.00	6,4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31,766.67	5,030,058.72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3,447.44	413,083.63	267,902.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000.00	49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32,214.11	5,939,142.35	5,267,90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67,785.89	6,693,857.65	1,152,097.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502.41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61,186.78	-15,875,626.75	10,856,486.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704.86	16,026,331.61	5,169,844.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11,891.64	150,704.86	16,026,331.61

6、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95,000.00	26,571,867.39	30,003,661.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3,757.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6,541.90	8,883,762.77	7,444,28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85,299.19	35,455,630.16	37,447,941.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43,692.83	25,606,457.58	5,926,366.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95,589.17	10,087,823.89	5,168,376.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92,196.89	1,155,432.00	728,222.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77,499.70	8,772,453.20	6,689,75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08,978.59	45,622,166.67	18,512,71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23,679.40	-10,166,536.51	18,935,222.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038.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49,405.56	16,151,072.30	17,492,11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49,405.56	16,151,072.30	17,541,151.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61,002.96	5,243,541.27	4,279,962.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	1,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17,600.00	20,524,742.30	19,800,63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78,602.96	27,668,283.57	25,780,600.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802.60	-11,517,211.27	-8,239,449.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12,150,000.00	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	857,4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00,000.00	13,007,450.00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31,766.67	5,030,058.72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3,447.44	413,083.63	267,902.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385.00	340,6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57,599.11	5,783,792.35	5,267,90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42,400.89	7,223,657.65	-1,267,902.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2.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89,524.09	-14,461,592.54	9,427,870.0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122.27	14,597,714.81	5,169,844.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25,646.36	136,122.27	14,597,714.81

7、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

（1）2015年1-8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33.00				9,439,569.29					-9,155,518.58	-228,174.94	13,389,208.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33,333.00				9,439,569.29					-9,155,518.58	-228,174.94	13,389,208.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08,771.80				45,491,228.20					5,698,287.94	-537,090.74	54,161,197.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98,287.94	-537,090.74	5,161,197.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8,771.80				45,491,228.20							49,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3,508,771.80				46,491,228.20							5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00,000.00						-1,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42,104.80				54,930,797.49				-3,457,230.64	-765,265.68	67,550,405.97
----------	---------------	--	--	--	---------------	--	--	--	---------------	-------------	---------------

(2) 2014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33.00				9,666,667.00					-23,881,201.78	687,380.72	-193,821.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33,333.00				9,666,667.00					-23,881,201.78	687,380.72	-193,821.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7,097.71					14,725,683.20	-915,555.66	13,583,029.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25,683.20	-1,242,653.37	13,483,029.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27,097.71						327,097.71	1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00,000.00	1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27,097.71					227,097.7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3,333.00				9,439,569.29				-9,155,518.58	-228,174.94	13,389,208.77

(3) 201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33.00				8,666,667.00					-12,228,321.25		9,771,678.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33,333.00				8,666,667.00					-12,228,321.25		9,771,678.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11,652,880.53	687,380.72	-9,965,499.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652,880.53	-612,619.28	-12,265,499.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000,000.00						1,300,000.00	2,3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00,000.00						1,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3,333.00				9,666,667.00				-23,881,201.78	687,380.72	-193,821.06

8、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1) 2015年1-8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33.00				8,666,667.00					-5,679,024.05	16,320,975.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33,333.00				8,666,667.00					-5,679,024.05	16,320,975.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08,771.80				46,491,228.20					7,122,311.04	57,122,311.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22,311.04	7,122,311.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3,508,771.80				46,491,228.20						5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3,508,771.80				46,491,228.20						5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42,104.80				55,157,895.20				1,443,286.99	73,443,286.99

(2) 2014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33.00				8,666,667.00					-22,947,974.44	-947,97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33,333.00				8,666,667.00					-22,947,974.44	-947,97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268,950.39	17,268,950.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268,950.39	17,268,950.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3,333.00				8,666,667.00			-5,679,024.05	16,320,975.95

(3) 2013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33.00				8,666,667.00				-12,228,321.25	9,771,678.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33,333.00				8,666,667.00				-12,228,321.25	9,771,678.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719,653.19	-10,719,653.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19,653.19	-10,719,653.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3,333.00				8,666,667.00			-22,947,947.44	-947,947.44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 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8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天健审[2015]15-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控股子公司共计四家，分别为：常州楞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天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常州法华景区规划有限公司、常州超感官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

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五五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五五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

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8	5	11.88-47.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	-------	-----	---	-------------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

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	10
软件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

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业务主要涉文化旅游科技体验大型装备、文化展示科技互动体验装

置、文化演艺科技体验系统及装备、主题公园等旅游景区、科技馆等展览展示场所的规划设计服务等。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1、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因此对利润无影响。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公司一直专注于为主题公园、旅游景区等提供策划，为文化旅游、文化展示、文化演艺提供高科技体验装备，为互动展示项目建设提供一体化服务。

公司通过为主题公园、旅游景区、展馆、城市商业综合体的互动体验内容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包括规划、设计、咨询、产品制造、施工等全产业链的服务内容产生的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业务主要涉文化旅游科技体验大型装备、文化展示科技互动体验装置、文化演艺科技体验系统及装备、主题公园等旅游景区、科技馆等展览展示场所的规划设计服务等。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

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文化旅游系列	16,632,398.04	27.97	49,174,753.33	86.59	141,509.44	13.20
文化展示系列	15,077,918.92	25.36	6,858,848.47	12.08	222,430.05	20.74
文化演艺系列	27,754,716.96	46.67	754,716.96	1.33	708,490.57	66.06
合计	59,465,033.92	100.00	56,788,318.76	100.00	1,072,430.06	100.00

公司一直专注于为旅游景区、景点、主题公园、城市综合体提供创意策划、总体规划、科技艺术效果执行、科技技术研发、装备制造、科技体验项目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通过为主题公园、旅游景区、展馆、城市商业综合体的互动体验内容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包括规划、设计、咨询、产品制造、施工等全产业链的服务内容产生的收入。

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 5,571.59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3 年度及以前期间产品处于研发及推广阶段，自 2014 年度以来，公司产品陆续研发成功，并投入生产销售，使收入较大幅度增长，其中，2012 年度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江苏常州环球动漫嬉戏谷的一套“大型飞翔超感官体验系统”——《魔幻西游》大型超感体验项目”的销售合同，合同金额为 5,500.00 万元，该项目在 2014 年度确认收入 4,869.17 万元。

2015 年 1-8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度增加 267.67 万元，其中文化

展示系列、文化演艺系列产品收入增幅较大。2015年1-8月份，公司文化旅游系列产品收入主要来源于泗洪洪泽湖《芦苇迷宫》项目，文化展示系列产品收入主要来源于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标本馆项目，文化演艺系列产品收入主要来源于浙江横店圆明新园大型山水实景秀《梦幻圆明》项目。

公司为产品研发型企业，新产品需要不断研发与测试，公司的研发支出投入较大，且2013年度及以前期间，产品处于研发及推广阶段，使研发费用及销售费用较高，同期的收入较少，产生较大亏损。

公司收入和盈利情况符合行业特点，公司针对行业特点，制定如下的市场运营措施：

a、集中公司10余个中小型系列产品，进行了产品化思路开发，快速批量打入市场。

b、通过与国际一流规划公司以及国内行业内领先的规划公司合作，参与新规划景区的规划，将公司的产品在景区规范方案中提前植入，如山东济宁东方文博城、山东临沂兵学城等项目。

c、通过招标参与国内在建公园的项目承接，如万达集团、淮安西游记文化旅游集团等项目。

d、通过与行业内公司进行战略合作，形成共同捆绑式经济模式。

e、积极参加国内外一流的展会，如IAAPA等，提升公司营销成功率以及市场开发的知名度。

f、在项目储备情况方面，公司保持一定数量，且成单准确率必须达到35%及以上，奠定了公司长期市场开发的能力。

目前，公司将持续提升产品研发能力，丰富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在行业内竞争力，随着市场渠道不断的完善，公司的营业收入将得到进一步增长。

(2) 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名称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华东	59,465,033.92	100.00	49,963,658.32	87.98	1,072,430.06	100.00
华南	-	-	6,824,660.44	12.02	-	-
合计	59,465,033.92	100.00	56,788,318.76	100.00	1,072,430.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华东地区。2015年1-8月、2014年及2013年，华东地区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0.00%、87.98%和100.00%，主要原因系公司总部设在江苏常州，位于华东地区，多项业务均从华东地区开始拓展。经过多年的经营，在华东地区的主要客户和合作伙伴中，已树立良好的声誉，并与其均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公司正积极开展全国市场的渠道建设工作随着全国市场的开拓，华东地区占比已逐渐下降。

公司正在逐步建立及完善客户销售体系，提高国内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3、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2015年1-8月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文化旅游系列	16,632,398.04	9,616,448.37	7,015,949.67	42.18
文化展示系列	15,077,918.92	10,776,345.75	4,301,573.17	28.53
文化演艺系列	27,754,716.96	19,020,605.77	8,734,111.19	31.47
合计	59,465,033.92	39,413,399.89	20,051,634.03	33.72

2014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文化旅游系列	49,174,753.33	18,864,023.67	30,310,729.66	61.64

文化展示系列	6,858,848.47	888,036.83	5,970,811.64	87.05
文化演艺系列	754,716.96	665,800.00	88,916.96	11.78
合计	56,788,318.76	20,417,860.50	36,370,458.26	64.05

2013 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文化旅游系列	141,509.44	235,552.00	-94,042.56	-66.46
文化展示系列	222,430.05	174,806.34	47,623.71	21.41
文化演艺系列	708,490.57	424,877.68	283,612.89	40.03
合计	1,072,430.06	835,236.02	237,194.04	22.12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22.12%、64.05% 和 33.72%，毛利率变动较大。主要原因：2014 年度收入主要源于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关于江苏常州环球动漫嬉戏谷的一套“大型飞翔超感官体验系统”《魔幻西游》大型超感体验项目，该项目为国内首套装置，因此毛利率较高，确认收入合计 4,869.17 万元，占当期收入的 85.74%，成本 1,845.01 万元，占当期成本的 90.36%，单个项目毛利率为 62.11%；2015 年 1-8 月份收入主要源于浙江圆明新园标本馆及大型山水实景秀《梦幻园明》项目，为了获得该项目及扩大广告效应公司采取了低毛利的竞争策略，合同确认收入合计 4,207.79 万元，占当期收入的 70.76%，成本 2,960.21 万元，占当期成本的 75.11%，单个项目毛利率为 29.65%。

公司根据客户类型、所处区域、投资额等情况进行综合判断，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及销售、定价政策。由于企业定位、产品类型的不同，公司的营销体系主要以大客户营销为主，进行一对一的营销。在该行业中，大多数项目按客户要求定制生产、安装，项目之间存在较大差异，所以公司的不同项目、不同公司的项目之间均无可比较性，公司不同年度的毛利率及不同公司的整体毛利率随项目不同而不同。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自有产品的研发投入、不断积累文化旅游行业的运营

经验，逐步拓展渠道资源，使得公司能够保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二)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情况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59,465,033.92	56,788,318.76	1,072,430.06
销售费用	1,235,372.98	822,847.46	266,686.63
管理费用	17,106,731.35	26,509,761.89	14,588,843.81
财务费用	636,657.51	315,091.80	268,044.97
期间费用合计	18,978,761.84	27,647,701.15	15,123,575.4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8	1.45	24.8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8.77	46.68	1360.3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7	0.55	24.99
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31.92	48.69	1410.22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业务招待费	26,181.00	16,123.00	22,878.00
交通费	899.00	1,659.00	723.00
办公费	341,073.65	221,850.49	54,730.00
差旅费	175,347.35	258,961.68	108,780.80
车辆费	-	9,419.84	6,537.02
职工薪酬	690,191.46	314,833.45	73,037.81
折旧费	1,680.52	-	-
合计	1,235,372.98	822,847.46	266,686.63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差旅费、办公费、业务招待费等。2014年度销售费用较2013年度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持

续增长，营销渠道不断拓宽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明细如下表：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究费用	9,827,895.15	19,659,064.73	8,288,783.59
办公费	1,030,367.30	1,145,352.71	1,259,380.89
员工工资	3,298,281.45	2,950,971.80	1,386,578.26
车辆费	464,708.99	241,333.17	129,895.11
差旅费	202,700.82	263,725.44	598,062.74
业务宣传费	-	-	500,000.00
折旧	467,855.19	732,715.96	510,161.52
业务招待费	297,525.17	334,328.40	441,040.00
房屋租赁费	877,048.33	612,000.00	571,200.00
其他	640,348.95	570,269.68	903,741.70
合 计	17,106,731.35	26,509,761.89	14,588,843.81

报告期内，公司研究费用的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年度	研究费用总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3 年度	8,288,783.59	772.90
2014 年度	19,659,064.73	34.62
2015 年 1-8 月	9,827,895.15	16.53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职工薪酬、研究费、折旧费、办公费、租赁费。2014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度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产品研发型企业，新产品需要不断的研究与测试。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637,096.33	413,083.63	267,902.71
减：利息收入	17,806.95	124,676.65	9,606.63
银行手续费	17,368.13	25,182.41	9,748.89
汇兑损益	-	1,502.41	-
合计	636,657.51	315,091.80	268,044.97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包括利息收入、利息支出、手续费支出等，利息支出随银行贷款增加而增加，报告期内利息支出与银行贷款相匹配。

2015年1-8月，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为18,978,761.84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1.92%；2014年度，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为27,647,701.15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48.69%；2013年度，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为15,123,575.41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410.22%。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四）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297,852.82	6,170,465.88	2,874,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5,232.54	37,878.22	-695.3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032,620.28	6,208,344.10	2,791,484.89
减：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032,620.28	6,208,344.10	2,791,484.89
当期净利润	5,161,197.20	13,483,029.83	-12,265,499.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8,576.92	7,274,685.73	-15,056,984.7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97.51	46.05	-22.76

其中，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补贴时间	补贴金额(元)	补贴项目/原因	备注
1	2013	300,000.00	常州市文化产业引导资金	《关于 2013 年度常州市文化产业引导资金项目扶持决定》（常文改字[2013]第 4 号）
2	2013	1,200,000.00	创新团队资金	《关于下达 2010 年度、2011 年度、2012 年度江苏省省级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的通知》（常开人才[2013]14 号、常新财企[2013]42 号）
3	2013	174,000.00	南京市“321 计划”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2012.10.25 王鹏勃与南京二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南京 321 引进计划—入园协议》 《领军型科技创业人才引进计划实施办法》（宁委发[2011]35 号）
4	2013	150,000.00	创意政策奖励	《关于鼓励和扶持创意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常政发[2008]184 号）、《关于鼓励和扶持创意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实施细则》（常新创发[2010]38 号、常财企[2010]37 号）
5	2013	1,000,000.00	江苏省文化产业引导资金	编号：JSWHCY-2013-(143)的江苏省文化产业引导资金项目合同（补贴类）
6	2013	50,000.00	其他	苏人社发[2013]414 号
7	2014	300,000.00	常州市文化产业引导资金	2014.06.27 常州金刚与常州市文化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签署的《常州市文化产业引导基金扶持项目合同书》
8	2014	900,000.00	创新团队资金	《关于下达 2011 年度、2012 年度江苏省省级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的通知》（常开人才[2014]5 号、常新财企[2014]22 号）
9	2014	2,826,037.89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14 年省级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自己（第一批）的通知》（苏财教[2014]148 号）
10	2014	826,000.00	南京市“321 计划”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2012.10.25 王鹏勃与南京二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南京 321 引进计划—入园协议》

序号	补贴时间	补贴金额(元)	补贴项目/原因	备注
				《领军型科技创业人才引进计划实施办法》(宁委发[2011]35号)
11	2014	941,722.99	江苏省文化产业引导资金	编号: JSWHCY-2014-(155)的江苏省文化产业引导资金项目合同(补贴类)
12	2014	149,800.00	纳税奖励	《关于常州创意产业基地企业领取2013年度企业纳税奖励的通知》
13	2014	226,905.00	其他	小金额财政补贴项目
14	2015	50,000.00	科技成果进步奖	《关于表彰2013-2014年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奖的决定》(常开委[2015]15号)
15	2015	900,000.00	创新团队资金	常州金刚和常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签署的《2012年度江苏省“创新团队计划”人才经费资助协议书》
16	2015	3,673,962.11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4年省级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自己(第一批)的通知》(苏财教[2014]148号)
17	2015	200,000.00	全国创业大赛奖金	《科技部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国科发火[2014]123号)《电子信息行业一等奖荣誉证书》
18	2015	319,100.00	销售上规模奖励	《常州市创意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关于兑现2013年度常州创意产业政策奖励的批复》(常创发[2014]3号)
19	2015	58,277.01	江苏省文化产业引导资金	编号: JSWHCY-2014-(155)的江苏省文化产业引导资金项目合同(补贴类)
20	2015	929,743.59	返还留抵税额	《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
21	2015	96,513.7	其他	小金额财政补贴项目
合计		15,272,062.29	-	-

(五) 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土地使用税	在城市、县城、建制镇、工矿区范围内使用土地的单位和个人，以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为计税依据	每平方米 4 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有效期三年。

(2) 公司软件产品按 17% 计算增值税销项税，按销项税额抵扣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及《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8.31		2013.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元)	占比(%)	账面价值(元)	占比(%)	账面价值(元)	占比(%)

项目	2015.8.31		2013.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72,449,053.86	80.87	51,797,617.57	81.48	40,709,301.63	82.65
非流动资产	17,137,391.77	19.13	11,772,158.80	18.52	8,544,254.04	17.35
总资产	89,586,445.63	100.00	63,569,776.37	100.00	49,253,555.67	100.00

2015年8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0.87%、81.48%和82.65%，保持基本稳定。公司主要业务为主题公园、旅游景区、展馆、城市商业综合体的互动体验内容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包括规划、设计、咨询、产品制造、施工等全产业链的服务内容，非流动资产占比较小，与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模式相适应。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 (元)	占比 (%)	账面价值 (元)	占比 (%)	账面价值 (元)	占比 (%)
货币资金	21,511,891.64	29.69	150,704.86	0.29	16,026,331.61	39.37
应收账款	38,543,567.66	53.20	19,707,557.53	38.05	351,500.00	0.86
预付款项	2,168,048.43	2.99	511,819.88	0.99	1,641,631.66	4.03
其他应收款	1,823,623.82	2.52	13,565,619.87	26.19	9,514,461.76	23.37
存货	3,443,823.76	4.75	14,895,927.90	28.76	9,818,006.14	24.12
其他流动资产	4,958,098.55	6.84	2,965,987.53	5.73	3,357,370.46	8.25
合计	72,449,053.86	100.00	51,797,617.57	100.00	40,709,301.63	100.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58,014.19	135,351.89	420,329.43

银行存款	21,453,877.45	15,352.97	15,606,002.18
合计	21,511,891.64	150,704.86	16,026,331.61

2015年8月31日，货币资金账面价值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2,136.12万元，主要原因系收到新股东投资款所致；2014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账面价值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1,587.56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期项目投资较大所致。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2) 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229,797.40	100.00	2,686,229.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1,229,797.40	100.00	2,686,229.74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744,797.40	100.00	1,037,239.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0,744,797.40	100.00	1,037,239.87

(续)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0,000.00	100.00	18,5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370,000.00	100.00	18,500.00

2)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 年以内	28,735,000.00	69.69	1,436,750.00
1-2 年	12,494,797.40	30.31	1,249,479.74
合计	41,229,797.40	100.00	2,686,229.74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 年以内	20,744,797.40	100.00	1,037,239.87
1-2 年			
合计	20,744,797.40	100.00	1,037,239.87

(续)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 年以内	370,000.00	100.00	18,500.00
1-2 年			
合计	370,000.00	100.00	18,500.00

2015年8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1,229,797.40元、20,744,797.40元和370,000.00元。公司应收账款呈现逐年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逐年上升所致。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均较短，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

31日，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69.69%、100.00%和100.00%。主要是公司与客户能够及时确认收入金额，资金流转情况较好。公司主要客户信用良好且与公司保持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公司自成立以来，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良好，历史上未发生实质性经营坏账损失。

3) 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85,000.00	1年以内	49.68
泗洪洪泽湖生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50,000.00	1年以内	20.01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50,000.00	1-2年	20.01
中国航空规划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44,797.40	1-2年	10.30
合计	-	41,229,797.40	-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0,000.00	1年以内	79.54
中国航空规划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44,797.40	1年以内	20.46
合计	-	20,744,797.40	-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江苏妙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20,000.00	1年以内	59.46
泗洪洪泽湖生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40.54
合计	-	370,000.00	-	100.00

4)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或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

的应收账款。

(3) 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1 年以内	2,128,149.98	98.16	511,819.88	100.00	1,641,631.66	100.00
1-2 年	39,898.45	1.84	-	-	-	-
合计	2,168,048.43	100.00	511,819.88	100.00	1,641,631.66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钢材、铝材类型的型材和摄影机等采购货款，由于合同约定服务或权利尚未完成，故预付账款未予结转。

2) 各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截至2015年08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占比 (%)
上海银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000.00	1 年以内	29.06
上海齐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4,500.00	1 年以内	16.81
无锡市精众机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3,800.00	1 年以内	14.01
常州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250.00	1 年以内	12.28
贝加莱工业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250.00	1 年以内	5.27
合计	-	1,678,800.00	-	77.4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占比(%)
李刚	公司员工	120,000.00	1 年以内	23.44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江苏网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1年以内	13.68
义乌市得发建筑工程配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	1年以内	9.38
力姆泰克（北京）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	1年以内	8.79
江苏昊华传动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282.05	1年以内	8.26
合计	-	325,282.05	-	63.5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上海银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5,510.00	1年以内	35.66
江苏人民机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4,300.00	1年以内	29.50
上海意赛贸易中心	非关联方	199,920.00	1年以内	12.18
厦门欣富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000.00	1年以内	11.03
厦门艾科斯伦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500.00	1年以内	5.94
合计	-	1,548,230.00	-	94.31

3) 截至2015年8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款项、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截至2015年8月31日，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4) 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2015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77,113.39	100.00	153,489.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977,113.39	100.00	153,489.57
-----------	---------------------	---------------	-------------------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43,933.42	100.00	778,313.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4,343,933.42	100.00	778,313.55

(续)

种类	2013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41,819.75	100.00	527,357.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0,041,819.75	100.00	527,357.99

2)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①按账龄组合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账 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 年以内	1,037,245.51	52.46	51,862.28
1-2 年	873,482.88	44.18	87,348.29
2-3 年	63,045.00	3.19	12,609.00
3-4 年	3,340.00	0.17	1,670.00
合计	1,977,113.39	100.00	153,489.57

(续)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 年以内	13,134,275.82	91.57	656,713.79
1-2 年	1,203,317.60	8.39	120,331.76
2-3 年	6,340.00	0.04	1,268.00
3-4 年			
合计	14,343,933.42	100.00	778,313.55

(续)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 年以内	9,536,479.75	94.97	476,823.99
1-2 年	505,340.00	5.03	50,534.00
2-3 年			
3-4 年			
合计	10,041,819.75	100.00	527,357.99

②按其他应收款性质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款项性质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473,422.85	1,686,855.14	3,406,104.75
押金保证金	598,865.96	470,802.80	40,690.00
拆借款	841,855.08	11,870,836.28	6,587,525.00
其他	62,969.50	315,439.20	7,500.00
合计	1,977,113.39	14,343,933.42	10,041,819.75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 2014 年期末账面余额下降 12,366,820.03，主要系收回关联方借款所致；2014 年期末账面余额较 2013 年期末账面余额增加 4,302,113.67 元，主要系增加关联方借款所致。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押金保证金、员工备用金，均为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往来，公司根据会计政策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款项、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2) 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袁利平	公司员工	591,855.08	2年以内	29.94
常州市新北区会计中心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12.64
常州市新北国土储备中心	非关联方	213,712.80	1-2年	10.80
泗洪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年	5.06
厦门市公物采购招投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2年	4.05
合计	-	1,235,567.88	-	62.4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苏州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8,714,495.00	1年以内	60.76
王鹏勃	关联方	1,681,580.00	1年以内	11.72
耿跃海	关联方	1,120,451.00	2年以内	7.81
袁利平	公司员工	463,331.28	1年以内	3.23
王红胜	公司员工	269,195.36	1年以内	1.88
合计		12,249,052.64		85.4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苏州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3,340,025.00	1年以内	33.26
王鹏勃	关联方	2,247,500.00	1年以内	22.38
沈鹏靖	关联方	1,900,000.00	2年以内	18.92
耿跃海	关联方	1,008,225.70	1年以内	10.04
周春梅	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4.98
合计		8,995,750.70		89.58

(5)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元)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元)
原材料			
在产品	3,263,946.34		3,263,946.34
库存商品			
低值易耗品	179,877.42		179,877.42
合计	3,443,823.76		3,443,823.76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元)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元)
原材料	472,985.02		472,985.02
在产品	14,208,427.90		14,208,427.90
库存商品	214,514.98		214,514.98
低值易耗品			
合计	14,895,927.90		14,895,927.90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元)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元)
原材料	341,119.29		341,119.29
在产品	9,476,886.85		9,476,886.85
库存商品			
低值易耗品			
合计	9,818,006.14		9,818,006.14

2015年8月31日，存货账面余额较2014年期末账面余额下降11,452,104.14元，主要系公司项目完工交付所致；2014年12月21日，存货账面余额较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5,077,921.76 元，主要系公司 2014 年新增项目但未完工所致。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现象，故公司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6)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房租	64,071.67	17,550.00	133,737.23
待抵扣增值税	2,644,027.55	3,419.84	-
预缴增值税	301,654.56	2,945,017.69	3,223,633.23
预缴所得税	1,948,344.77	-	-
合 计	4,958,098.55	2,965,987.53	3,357,370.46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992,111.02 元，主要系预缴税金所致；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91,382.93 元，数据变动不大。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元)	比例 (%)	账面价值(元)	比例 (%)	账面价值(元)	比例 (%)
固定资产	4,235,121.50	24.71	3,919,509.82	33.29	4,541,479.20	53.15
在建工程	1,943,356.78	11.34	116,025.19	0.99	-	-

无形资产	7,009,376.20	40.90	7,581,037.81	64.40	3,999,999.84	46.82
开发支出	3,546,602.83	20.70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2,934.46	2.35	155,585.98	1.32	2,775.00	0.03
合计	17,137,391.77	100.00	11,772,158.80	100.00	8,544,254.04	100.00

(1) 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8.31)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511,909.44	905,426.25	6,417,335.69
本期增加金额	1,315,132.08		1,315,132.08
购置	1,315,132.08		1,315,132.08
期末数	6,827,041.52	905,426.25	7,732,467.77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218,908.70	278,917.17	2,497,825.87
本期增加金额	864,335.20	135,185.20	999,520.40
计提	864,335.20	135,185.20	999,520.40
期末数	3,083,243.90	414,102.37	3,497,346.2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743,797.62	491,323.88	4,235,121.50
期初账面价值	3,293,000.74	626,509.08	3,919,509.82

(续)

项 目 (2014.12.21)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4,947,558.29	735,937.13	5,683,495.42
本期增加金额	564,351.15	169,489.12	733,840.27

购置	564,351.15	169,489.12	733,840.27
期末数	5,511,909.44	905,426.25	6,417,335.69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035,755.23	106,260.99	1,142,016.22
本期增加金额	1,183,153.47	172,656.18	1,355,809.65
计提	1,183,153.47	172,656.18	1,355,809.65
期末数	2,218,908.70	278,917.17	2,497,825.8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293,000.74	626,509.08	3,919,509.82
期初账面价值	3,911,803.06	629,676.14	4,541,479.20

(续)

项 目 (2013.12.31)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494,900.57	668,124.00	2,163,024.57
本期增加金额	3,452,657.72	477,813.13	3,930,470.85
购置	3,452,657.72	477,813.13	3,930,470.85
本期减少金额		410,000.00	410,000.00
处置或报废		410,000.00	410,000.00
期末数	4,947,558.29	735,937.13	5,683,495.4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349,450.72	290,917.59	640,368.31
本期增加金额	686,304.51	94,485.21	780,789.72
计提	686,304.51	94,485.21	780,789.72
本期减少金额		279,141.81	279,141.81
处置或报废		279,141.81	279,141.81
期末数	1,035,755.23	106,260.99	1,142,016.22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911,803.06	629,676.14	4,541,479.20
期初账面价值	1,145,449.85	377,206.41	1,522,656.26

- 2) 截至2015年8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抵押的情况。
- 3) 截至2015年8月31日，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4) 截至2015年8月31日，无融资租赁租入、无暂时闲置、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2) 在建工程

1)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薛家办公楼	1,943,356.78		1,943,356.78
软件			
合 计	1,943,356.78		1,943,356.78

(续)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薛家办公楼	116,025.19		116,025.19
软件			
合 计	116,025.19		116,025.19

(续)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薛家办公楼			
软件			
合 计			

2)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574.94%，主要系厂房建造投入所致。

(3) 无形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8.31)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4,410,411.78	8,000,000.00		12,410,411.78
本期增加金额			21,367.50	21,367.50
购置			21,367.50	21,367.50
期末数	4,410,411.78	8,000,000.00	21,367.50	12,431,779.28
累计摊销				
期初数	29,373.77	4,800,000.20		4,829,373.97
本期增加金额	58,805.44	533,333.36	890.31	593,029.11
计提	58,805.44	533,333.36	890.31	593,029.11
期末数	88,179.21	5,333,333.56	890.31	5,422,403.08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322,232.57	2,666,666.44	20,477.19	7,009,376.20
期初账面价值	4,381,038.01	3,199,999.80		7,581,037.81

(续)

项 目 (2014.12.31)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8,000,000.00	8,000,000.00
本期增加金额	4,410,411.78		4,410,411.78
购置	4,410,411.78		4,410,411.78
期末数	4,410,411.78	8,000,000.00	12,410,411.78
累计摊销			
期初数		4,000,000.16	4,000,000.16
本期增加金额	29,373.77	800,000.04	829,373.81

计提	29,373.77	800,000.04	829,373.81
期末数	29,373.77	4,800,000.20	4,829,373.9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381,038.01	3,199,999.80	7,581,037.81
期初账面价值		3,999,999.84	3,999,999.84

(续)

项 目 (2013.12.31)	专利权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8,000,000.00	8,000,000.00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期末数	8,000,000.00	8,000,000.00
累计摊销		
期初数	3,200,000.12	3,200,000.12
本期增加金额	800,000.04	800,000.04
计提	800,000.04	800,000.04
期末数	4,000,000.16	4,000,000.16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999,999.84	3,999,999.84
期初账面价值	4,799,999.88	4,799,999.88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9.53%, 主要系主要系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4) 开发支出

1) 报告期内, 公司开发支出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5.8.31)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多自由度轨道小车的研发		2,703,796.06			694,380.42	2,009,415.64
XD 交互影院的研发		1,033,145.13				1,033,145.13
仿生机器人互动道具系统		3,318,647.52			3,318,647.52	
环境沉浸系统		838,128.16			838,128.16	
全息幻象光影融合系统		911,079.58			911,079.58	
娱乐轨道车系统		283,807.86			283,807.86	
载人娱乐专用机器人系统		3,159,099.78			3,159,099.78	
4 轴娱乐机器人		194,961.61				194,961.61
GameRide 小车		155,848.64			3,471.02	152,377.62
4D 情景剧场		106,441.45				106,441.45
提升机		50,261.38				50,261.38
横店夏苑		2,181.14			2,181.14	
四足机器人		6,432.82			6,432.82	
其他		3,130.00			3,130.00	
合 计		12,766,961.13			9,220,358.30	3,546,602.83

2) 2015 年 8 月 31 日, 公司开发支出账面价值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546,602.83 元, 主要系本期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所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报告期内,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86,229.74	402,934.46	1,037,239.87	155,585.98
合 计	2,686,229.74	402,934.46	1,037,239.87	155,585.98

(续)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37,239.87	155,585.98	18,500.00	2,775.00

合 计	1,037,239.87	155,585.98	18,500.00	2,775.00
-----	--------------	------------	-----------	----------

3、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8.31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1815553.42	1,083,765.89		59600	2839719.31
合计	1815553.42	1,083,765.89		59600	2839719.31

(续)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545857.99	1,269,695.43			1815553.42
合计	545857.99	1,269,695.43			1815553.42

(二) 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元)	比例(%)	账面价值(元)	比例(%)	账面价值(元)	比例(%)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45.38	9,400,000.00	18.73	3,000,000.00	6.07
应付账款	3,530,403.36	16.02	3,179,619.58	6.34	136,356.21	0.28
预收款项	3,410,000.00	15.47	23,930,000.00	47.69	40,715,150.00	82.34
应付职工薪酬	1,555,898.76	7.06	3,195,987.46	6.37	988,853.51	2.00
应交税费	148,702.87	0.67	4,041,424.74	8.05	1,421,868.89	2.88
应付利息	43,648.89	0.20	-	-	-	-
其他应付款	2,119,211.17	9.62	2,841,355.42	5.66	2,359,148.12	4.77
流动负债合计	20,807,865.05	94.43	46,588,387.20	92.84	48,621,376.73	98.33
长期借款	588,174.61	2.67	719,941.28	1.43	-	--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元)	比例(%)	账面价值(元)	比例(%)	账面价值(元)	比例(%)
递延收益	640,000.00	2.90	2,872,239.12	5.72	826,000.00	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8,174.61	5.57	3,592,180.40	7.16	826,000.00	1.67
负债合计	22,036,039.66	100.00	50,180,567.60	100.00	49,447,376.73	100.00

1、短期借款

(1)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银行借款种类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抵押借款	4,000,000.00	-	-
保证借款	6,000,000.00	9,400,000.00	1,000,000.00
信用借款	-	-	2,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9,400,000.00	3,000,000.00

2014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账面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6,400,000.00元，主要原因均为业务量逐年增加，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现金流增加，导致公司短期借款余额逐年增长。

2、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原材料款	3,013,604.15	2,242,433.33	136,356.21
费用	516,799.21	937,186.25	
合计	3,530,403.36	3,179,619.58	136,356.21

(2) 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账面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2231.85%，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大幅上升导致应付货款增加所致。

(3) 截至2015年8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款项、无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3、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常州恐龙园股份有限公司	3,410,000.00	3,260,000.00	1,650,000.00
泗洪洪泽湖生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9,250,000.00	-
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有限公司	-	11,420,000.00	-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	38,500,000.00
无锡市新巨龙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	-	565,150.00
合计	3,410,000.00	23,930,000.00	40,715,150.00

(2) 2015年8月31日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常州恐龙园股份有限公司	3,410,000.00	项目未完工
合计	3,410,000.00	-

(3) 2015年8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账面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85.75%，主要系公司项目完工交付所致；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账面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41.23%，主要系公司项目完工交付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2015年1-8月)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3,118,880.28	13,323,116.17	14,983,543.24	1,458,453.2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107.18	656,434.23	636,095.86	97,445.55

辞退福利	-	101,000.00	101,000.00	-
合计	3,195,987.46	14,080,550.40	15,720,639.10	1,555,898.76

(续)

项目(2014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943,899.01	15,636,994.02	13,462,012.75	3,118,880.2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954.50	645,097.64	612,944.96	77,107.18
辞退福利	-	103,100.00	103,100.00	-
合计	988,853.51	16,385,191.66	14,178,057.71	3,195,987.46

(续)

项 目(2013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	7,283,233.52	6,336,098.27	943,899.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66,850.43	325,132.17	44,954.50
合计		7,650,083.95	6,661,230.44	988,853.51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2015年1-8月)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84,934.95	12,947,992.39	14,616,625.00	1,416,302.34
社会保险费	33,945.33	285,363.78	277,158.24	42,150.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691.04	244,254.59	236,686.82	36,258.81
工伤保险费	3,461.09	25,843.24	25,678.45	3,625.88
生育保险费	1,793.20	15,265.95	14,792.97	2,266.18
住房公积金	-	89,760.00	89,760.00	-
合计	3,118,880.28	13,323,116.17	14,983,543.24	1,458,453.21

(续)

项目(2014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2,547.38	15,343,681.55	13,181,293.98	3,084,934.95
社会保险费	21,351.63	292,720.47	280,126.77	33,945.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403.76	243,846.79	233,559.51	28,691.04
工伤保险费	1,254.80	28,210.47	26,004.18	3,461.09
生育保险费	1,693.07	20,663.21	20,563.08	1,793.20
住房公积金	0	592.00	592.00	0
合计	943,899.01	15,636,994.02	13,462,012.75	3,118,880.28

(续)

项目(2013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99,428.86	5,776,881.48	922,547.38
职工福利费		382,863.68	382,863.68	
社会保险费		200,940.98	176,353.11	21,351.6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6,024.72	154,384.72	18,403.76
工伤保险费		10,359.33	9,104.53	1,254.80
生育保险费		14,556.93	12,863.86	1,693.07
住房公积金		1,564.00	1,564.00	
合计		7,283,233.52	6,336,098.27	943,899.01

2015年8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51.32%，主要原因系2014年期末计提年终奖所致；2014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223.20%，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增加人员所致。

截至2015年8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365,537.51	1,025,605.19
营业税		5,724.7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40,222.21	342,168.01	263,931.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018.00	71,608.88
土地使用税	8,480.66		
教育费附加		77,579.14	30,689.52
地方教育附加		51,719.43	20,459.68
印花税		17,677.90	9,574.50
合计	148,702.87	4,041,424.74	1,421,868.89

2015 年 8 月 31 日，应交税费账面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96.32%，主要系公司税金已缴纳所致；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账面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84.23%，主要系公司完工项目增加营业收入所致。

6、应付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银行贷款利息	43,648.89	-	-
合计	43,648.89	-	-

7、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8.31	2013.12.31	2013.12.31
押金保证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拆借款		7,000.00	120,000.00
应付暂收款	2,000,000.11	2,630,489.35	2,010,300.07
其他	109,211.06	193,866.07	218,848.05
合计	2,119,211.17	2,841,355.42	2,359,148.12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8、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588,174.61	719,941.28	-
合计	588,174.61	719,941.28	-

9、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增加	2015年减少	2015年8月31日
政府补助	2,872,239.12	1,500,000.00	3,732,239.12	640,000.00
合计	2,872,239.12	1,500,000.00	3,732,239.12	640,000.00

(续)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增加	2014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826,000.00	6,640,000.00	4,593,760.88	2,872,239.12
合计	826,000.00	6,640,000.00	4,593,760.88	2,872,239.12

(续)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增加	2013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000,000.00	174,000.00	826,000.00
合计		1,000,000.00	174,000.00	826,000.00

2015年8月31日，公司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77.72%，主要系政府补助转销所致；2014年12月31日，公司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247.73%。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三)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842,104.80	13,333,333.00	13,333,333.00
资本公积	54,930,797.49	9,439,569.29	9,666,667.00
未分配利润	-3,457,230.64	-9,155,518.58	-23,881,201.78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8,315,671.65	13,617,383.71	-881,201.78
少数股东权益	-765,265.68	-228,174.94	687,380.72
合计	67,550,405.97	13,389,208.77	-193,821.06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详见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六、管理层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元）	5,161,197.20	13,483,029.83	-12,265,499.81
毛利率（%）	33.72	64.05	22.12
净资产收益率（%）	14.86	231.24	-252.67
每股收益（元/股）	0.34	1.10	-0.87

2015 年 1-8 月份、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 516.12 万元、1,348.30 万元和-1,226.5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为初创型企业，经过运营已形成较为健全的商业模式及稳定的盈利模式，随着公司加强产品研发、加大渠道拓展，公司的盈利能力会进一步得到提升。

2015 年 1-8 月份、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3.72%、64.05% 和 22.12%，毛利率变动较大。2014 年度公司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收入主要来源于位于江苏常州环球动漫嬉戏谷的一套“大型飞翔超感官体验系统”——《魔幻西游》大型超感体验项目，该项目为国内首套，利润率较高；2015 年 1-8 月份公司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收入主要来源于浙江圆明新园标本馆及大型山水实景秀《梦幻圆明》项目，公司为了获取项目及广告效应而采取的低毛利的竞争策略。未来随着公司继续加大自有产品的研发投入、不

断积累文化旅游行业的运营经验，逐步拓展渠道资源，使得公司能够保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2015年1-8月份、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4.86%、231.24%和-252.67%，同期公司每股收益分别为0.34元、1.10元和-0.87元。2014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较2013年度呈现上升趋势，原因均系公司净利润呈现大幅上升所致；2015年1-8月份，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2014年度减少，主要系本年度公司吸收投资款引起净资产增加所致。

目前，随着公司加大产品研发、拓展产品线，加强销售渠道建设，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负债率（%）	24.60	78.94	100.39
流动比率（倍）	3.48	1.11	0.84
速动比率（倍）	3.08	0.73	0.57

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4.60%、78.94%和100.39%，资产负债率呈现逐年大幅降低趋势，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3.48倍、1.11倍和0.84倍，同期速动比率分别为3.08倍、0.73倍和0.57倍，主要原因是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绝对值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负债主要是流动负债。未来，随着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将通过定向增发等方式不断增加股权融资比例，逐步改善公司的偿债能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2	5.38	4.56
存货周转率（次）	4.30	1.65	0.12

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92次、5.38次和4.56次，同期存货周转率为4.30次、1.65次和0.12次。2015年1-8月份，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均下降，主要原因是该指标计算公式中的营业收入只涵盖了1-8月的收入，而应收账款的结算周期主要为1年以内，因此使得营业收入的累计数远低于年度营业收入的累计数，从而导致该期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8,200,067.62	37,416,349.86	39,022,65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61,641,861.85	50,306,091.58	22,447,71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41,794.23	-12,889,741.72	16,574,94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5,195.12	-9,678,240.27	-6,870,554.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67,785.89	6,693,857.65	1,152,097.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61,186.78	-15,875,626.75	10,856,486.8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704.86	16,026,331.61	5,169,844.7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11,891.64	150,704.86	16,026,331.61

2015年1-8月份、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344.18万元、-1,288.97万元和1,657.49元。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收入确认方法所致，待项目彻底完工交付后才确认收入，而项目周期一般在半年至一年。

2015年1-8月份、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93.52万元、-967.82万元、-687.06万元，主要系公司减少投资支出所致。

2015年1-8月份、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886.78万元、669.39万元和115.21万元。2015年1-8月份，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上升主要系本期吸收新股东投资款所致。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系
王鹏勃	59.38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8.33	5%以上股东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7.92	5%以上股东
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7.05	5%以上股东
常州国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5.54	5%以上股东

2、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控股子公司共计四家，分别为：常州楞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天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常州法华景区规划有限公司、常州超感官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具体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同一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鹏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9.38%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另外，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7.05%的股份，其中王鹏勃持有如来投资 1.25%的份额，为普通合伙人。

除上述情况外，王鹏勃先生还控制苏州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陆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青海省徵信信息系统开发有限公司、常州楞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华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妙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苏州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4 日，苏州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由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注册号：320507000145690，注册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经营期限至 2021 年 8 月 3 日，法定代表人：王鹏勃，经营范围：网络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技术服务；电子系统集成；网络布线；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上海陆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17 日，上海陆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 10 万元，注册号：310104000529489，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天等路 259 弄 28 号 118 室，经营期限至 2022 年 10 月 16 日，法定代表人：王鹏勃，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技术服务，电子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陆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2 日在《青年报》登注销公告。

(3) 青海省徵信信息系统开发有限公司

2001 年 4 月 3 日，青海省徵信信息系统开发有限公司由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 200 万元，注册号：630100100125762，注册地址：西宁市城中区东大街 11 号（成林大厦 1213 室），经营期限至 2021 年 4 月 2 日，法定代表人：王鹏勃，经营范围：信息类产品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网络工程施工及综合布线；集成电路设计；办公设备及耗材、电子设备及耗材销售。

青海省徵信信息系统开发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在《青海日报》第 23280 期登注销公告。

(4) 常州楞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年3月17日，常州楞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号：630100100125762，注册地址：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玉龙南路178-1号6666号，经营期限至2024年3月17日，法定代表人：唐保红，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楞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15年11月20日在《江苏商报》登注销公告。

(5) 江苏华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5月31日，江苏华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由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1,000万元，注册号：32040000046877，注册地址：常州市钟楼区经济开发区玉龙南路178-1号6610室，经营期限至2023年5月30日，法定代表人：唐保红，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技术服务；网络信息技术服务；电子系统集成；网络布线；计算机软、硬件配件的销售；智能控制人机交互软件、多媒体产品的技术开发；机电一体化、动态仿真、机械结构的技术开发；动漫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机械设备、金属机构件的安装；大型游乐设施的设计、安装、改造、维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大型游乐设施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华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11月20日在《江苏商报》登注销公告。

(6) 江苏妙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日，江苏妙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由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200万元，注册号：320407000182644，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9-1号501-1，经营期限至2022年2月1日，法定代表人：唐保红，经营范围：智能控制人机交互软件、多媒体产品的技术开发；机电一体化、动态

仿真、机械结构的技术开发；动漫设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妙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在《江苏商报》登注销公告。

5、其他关联方

上述所涉及的所有关联自然人、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与关联方接受原材料提供服务、提供技术服务行为，及关联担保等。

（1）采购商品、销售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苏州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	2,419,757.70	7,904,300.00
	设计安装调试费	-	-	1,900,000.00
江苏妙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708,490.57

（2）关联方资金拆借

1) 资金拆出

单位：元

关联方	借款年度	借款金额	还款金额	期末借款余额

苏州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度	3,340,025.00	-	3,340,025.00
	2014 年度	14,668,042.30	9,293,572.30	8,714,495.00
	2015 年 1-8 月	-	8,714,495.00	-
王鹏勃	2013 年度	18,139,613.00	19,541,113.00	2,247,500.00
	2014 年度	4,415,000.00	4,980,920.00	1,681,580.00
	2015 年 1-8 月	2,050,000.00	3,731,580.00	-
周春梅	2013 年度	500,000.00	-	500,000.00
合计		43,112,680.30	46,261,680.30	-

2) 资金拆入

单位：元

关联方	借款年度	借款金额	还款金额	期末借款余额
王鹏勃	2013 年度	120,000.00	-	120,000.00
	2014 年度	83,000.00	196,000.00	7,000.00
	2015 年 1-8 月	3,950.00	10,950.00	-
合计		206,950.00	206,950.00	-

(3) 报告期内的关联担保如下表所示：

序号	担保人	债务人	债权人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主债权期限
1	王鹏勃	金刚文化	招商银行	2015 保字 第 210209581 号	400.00	最高额 担保书	2015.02.09~ 2016.02.08
2	王鹏勃	金刚文化	江苏银行	B2063315000188	200.00	最高额 抵押	2015.06.09~ 2016.06.08
3	王鹏勃	金刚文化	中国银行常州天宁支行	2015 常中小授保字 0007-01 号	600.00	最高额 担保书	2015.01.04~ 2016.01.03
4	张迎春	金刚文化	中国银行常州天宁支行	2015 常中小授保字 0007-01 号	600.00	最高额 担保书	2015.07.30-2 016.07.29
5	张迎春	金刚文化	江苏银行	B2063315000188	200.00	最高额 抵押	2015.06.09~ 2016.06.08
6	王鹏勃	金刚文化	渣打银行	—	75	保证担 保	2014.10.17~ 2017.10.17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科目 名称	关联方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 收款	王鹏勃		1,681,580.00	2,247,500.00
	星云网络		8,714,495.00	3,340,025.00
合计			10,396,075.00	5,587,525.00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王鹏勃		7,000.00	120,000.00
合计			7,000.00	120,000.00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已清理完毕。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没有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决策程序不完备。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未来将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四) 减少和消除关联交易的承诺和措施

为减少和消除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共同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该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金刚文化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人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准则进行，依法与金刚文化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并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金刚文化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

本人保证不通过与金刚文化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害金刚文化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

本承诺函及其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并将对本人位具有法律约束力；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金刚文化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全部赔偿。”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一) 2015年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0月9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2015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常州金刚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相关资产及负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5]523号），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	------	------	--------

资产总计	96,459,635.37	98,707,549.34	2.33
负债总计	23,016,348.38	23,036,172.82	
股东权益价值	73,443,286.99	75,671,376.52	3.03

本次评估仅作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报告期内的《公司章程》，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并提取利润的 5%-10%列入公司法定公益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一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后所余利润，公司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

(二)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5 年 10 月 10 日股东大会通过的最新《公司章程》，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控股子公司共计四家，分别为：常州楞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天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常州法华景区规划有限公司、常州超感官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一）常州楞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8日，常州楞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由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200万元，注册号：320407000240455，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68-A号，经营期限至2034年1月27日。法定代表人：王鹏勃，经营范围：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主题公园创意策划；舞台艺术造型策划、设计；舞台工程的安装与施工；喷泉的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的设计与安装；水幕激光投影的设计与施工；灯光表演的设计；实景演出创意策划；照明景观工程的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楞伽文化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金刚文化	1,600,000.00	80.00
2	陈健	400,000.00	2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楞伽文化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动。

楞伽文化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166,473.58	1,721,201.76	-
负债合计	91,889.46	779,348.55	-
所有者权益	74,584.12	941,853.21	-
其中：注册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
营业收入	0.00	0.00	-
净利润	-867,269.09	-1,058,146.79	-

（二）南京天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7日，南京天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由江苏省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200万元，注册号：320104000137820，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康馨花园1幢3号，经营期限至2033年4月26日。法定代表人：王鹏勃，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设备技术开发、销售、技术服务；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综合布线；投资管理咨询；动漫设计；机械设备、金属制品技术开发、销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墉智能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金刚文化	1,000,000.00	50.00
2	王鹏勃	1,000,000.00	5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2015年2月11日，天墉智能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股东王鹏勃将其持有公司50.00%的股份转让给金刚文化。同日，上述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

议》。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天墉智能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金刚文化	2,0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天墉智能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752,418.46	509,841.10	1,890,373.15
负债合计	11,400.00	229,050.00	1,077,000.00
所有者权益	741,018.46	280,791.10	813,373.15
其中：实收资本	2,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营业收入	0.00	0.00	0.00
净利润	-539,772.64	-532,582.05	-186,626.85

(三) 常州法华景区规划有限公司

2013年4月7日，常州法华景区规划有限公司由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100万元，注册号：320407000213113，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9-1号907-1，经营期限至2023年4月6日。法定代表人：王鹏勃，经营范围：景区规划设计；旅游项目投资；企业管理服务；组织和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餐饮管理服务；设备租赁；工艺美术品的设计；资产管理服务（金融和保险类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法华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金刚文化	700,000.00	70.00
2	张丹	300,000.00	3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2014年6月12日，常州法华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股东张丹将其持有公司30.00%的股份转让给金刚文化。同日，上述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常州法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金刚文化	1,0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常州法华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391,714.82	598,449.71	703,021.66
负债合计	3,500.00	60,910.00	37,974.64
所有者权益	388,214.82	537,539.71	665,047.02
其中：注册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营业收入	0.00	582,524.27	0.00
净利润	-149,324.89	-127,507.31	-334,952.98

(四) 常州超感官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13年3月18日，常州超感官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由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号：320407000211280，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9-1号405室，经营期限至2023年3月17日。法定代表人：王鹏勃，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技术服务；网络信息技术服务；电子系

统集成；网络布线；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智能控制人机交互软件、多媒体产品的技术开发；机电一体化、动态仿真、机械结构的技术开发；动漫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机械设备、金属结构件的安装；[大型游乐设施的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超感官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金刚文化	3,500,000.00	70.00
2	耿跃海	1,500,000.00	3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常州超感官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动。

常州超感官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159,541.23	761,743.31	1,738,048.60
负债合计	1,719,906.26	1,594,834.49	762,315.39
所有者权益	-1,560,365.03	-833,091.18	975,733.21
其中：实收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营业收入	1,010,502.53	3,614,293.64	262,135.92
净利润	-727,273.85	-1,808,824.39	-1,024,266.79

十二、风险因素

（一）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国内文化旅游行业发展迅猛，但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尚处于初级阶段。虽然公司在文化旅游、文化展示及文化演艺领域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主要

客户群为横店圆明新园、中华恐龙园、环球动漫嬉戏谷、泗洪洪泽湖湿地公园等重要主题公园，同时公司在主要客户中赢得了良好的声誉。但是，国内文化旅游行业是高度开放的，来自国内外同行的竞争非常激烈。同时客户的需求和偏好也在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当中。因此，如果经营者不能够持续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及客户满意度，将会面临行业加剧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加大研发投入，优化工艺制造流程，加强研发、生产、检测过程的管理，在确保产品质量的基础上提高生产效率，并不断加强供应商管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市场竞争优势；第二，通过对公司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的保护，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加大新产品和新技术的推广应用，不断拓展新的客户群体，实现销售规模的不断提升。

（二）公司快速发展所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展迅速，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业务区域逐渐延伸，客户数量持续增加。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资产规模、人员规模及区域分布将进一步扩大，需要公司从内部控制、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企业文化等各方面提升管理水平，对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的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管理制度、管理构架及管理人员的能力不能适应规模扩展的需要，治理机制未能随着公司发展及时进行完善，则将存在规模迅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从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公司加大产品的研发力度，在技术上有新的突破，销售水平有新的提升，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第二，公司股东、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各项内控制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确保公司稳定的持续成长与发展。

（三）公司主要客户波动较大风险

由于文化旅游行业的特点和公司正处于发展阶段，企业规模和营业规模均较小，公司主要客户在报告期各期变化较大。虽然公司重视市场开发工作，在维护现有客户、充分发掘现有客户需求的同时大力开发新客户，但若公司与主要客户

合作出现问题或公司主要客户采购政策发生变化，并且公司在短时间内无法发展较多新客户，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公司加大产品的研发力度，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提升产品在行业内竞争力；第二，公司加强现有渠道及客户的技术服务，提升客户粘性，稳定现有客户，为公司进一步拓展新的市场、保持稳定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客户地域集中风险

目前公司营业收入分区域构成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在其他区域的业务开展存在不足，如不能及时对其他区域市场业务予以有效拓展，竞争对手的快速反应能力将影响到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最终影响到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公司存在客户地域相对集中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积极扩大业务规模，提高服务能力，开拓新区域客户；第二，针对智能互动体验装备在文化旅游行业的应用，通过继续加大技术投入，提升研发能力，适时进入新的文化旅游行业领域。

（五）技术替代风险

公司拥有多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并已将核心技术转化为产品。按照公司的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在未来的发展中，公司将会在现有业务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广文化与科技融合的概念在旅游行业中运用。但是目前文化旅游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用户对产品的个性化需求和技术要求不断提高。因此，若公司对相关行业的市场发展趋势不能正确判断、偏离市场需求，对行业关键技术的发展动态不能及时掌控，在新产品的研发方向、重要产品的方案制定等方面不能正确把握，或因各种原因造成研发进度的拖延、技术成果转化成产品的速度减缓，将会使公司减少获取新的市场份额的机会，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下降，将对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公司将加大对新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积极培养、引进、续留科技人才，从而保证技术更新换代的及时性、可用性；第二，公司利用自有研发实验中心，结合客户需求，研发出更具有竞争

优势产品，使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六）人才引进和流失风险

稳定、高效的科研人才队伍是科技型企业保持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引进专业人才并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所在。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企业文化、考核和激励机制、约束机制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将使公司难以吸引专业技术人才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面临专业人才缺乏和流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充分发挥现有研发人员的技术优势，加强年轻员工的培养工作，为公司不断培养高素质的研发人才；第二，加强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措施，通过股权激励等方式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

（七）产品开发风险

随着文化旅游时代的到来以及相关应用产品的不断丰富，用户对产品的个性化需求和技术要求不断提高；随着硬件技术与操作系统的不断升级、智能服务器的不断普及，以及新的文化旅游智能装备开发技术的不断推出，需要公司充分结合多项技术特征才能开发出高品质的文化旅游应用产品。因此，文化旅游智能装备提供商必须及时掌握用户的消费心理及新兴的开发技术，不断推出新的文化旅游智能装备产品，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需求和消费意愿。如果公司开发的文化旅游应用产品不能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需求或者不能利用先进技术丰富、优化和提升公司产品，将会使公司在产品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团队的技术优势和经验优势，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第二，公司利用自有研发实验中心，结合客户需求，研发出更具有竞争优势产品，使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第三，公司积极拓展新的业务渠道、保证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

（八）软件著作权纠纷风险

公司在文化旅游高端智能装备领域具有较高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拥有多项软件著作权等核心技术，而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是软件开发企业提高市场竞争

争力的关键所在。如因公司技术人员的流动和其他不正当竞争情况的出现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机密被泄露或者软件著作权被侵权，则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软件行业人员流动性较大，人员流动可能将原有公司的研发技术或者理念带入新公司，导致新公司所开发知识产权和原有公司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故新公司可能面临知识产权被诉侵权的法律风险。虽然上述软件著作权是公司自主开发，从未接到过任何第三人声明该等软件产品侵害其著作权或其他合法权利的通知或声明，不存在软件著作权的纠纷。但是公司如不能及时研发自有核心技术和大力培养自有核心技术人员而过度依赖外来研发人员所带来的成熟技术，可能会面临一定的软件著作权纠纷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充分发挥现有研发人员的技术优势，持续加强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第二，加强产品研发过程中的风控制度建设，确保在产品研发的全过程避免潜在的软件著作权纠纷风险。

(九) 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

公司拥有多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专利、商标等无形资产，报告期内未发生严重的被盗版及侵权事件。但是由于我国对软件的知识产权保护还有差距，存在一些软件产品被盗版、专有技术流失或泄密等现象。鉴于国内市场和知识产权保护现状以及软件易于复制的特性，公司的产品也存在被盗版的风险。如果公司的产品、研究成果遭较大范围的盗版、仿冒或非法销售，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公司做好自有知识产权事先防范工作，包括及时申请商标、专利和著作权证书，同时做好内部保密工作等；第二，如发现知识产权被侵害情况，公司将积极主动地去维权，及时制止，保障公司权益，保证公司业绩可持续发展。

(十) 税收政策风险

2013年12月3日，公司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2001042，可以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公司后续不能持续享受

税收优惠政策，将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扩大收入规模，同时努力降低日常运营的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减少公司经营对税收优惠政策的依赖。

（十一）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文化旅游行业所依赖的盈利模式与实体经济、下游行业发展密切相关，同时又与其它公共等服务领域的发展联系紧密。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主题公园、旅游景区、展馆、城市商业综合体等，这些客户群体与宏观经济的关联程度较高。当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整导致下游行业出现波动时，可能会减缓公司下游客户的需求，届时公司将在一定程度上面临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公司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充分利用内部研发实验中心，结合客户需求，使产品更具竞争力，同时不断提高客户体验度与满意度；第二，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线，扩大产品的应用领域，加大国内销售渠道建设，保障公司销售业绩的可持续性。

（十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根据公司的商业模式，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人工支出费用、原材料等构成。其中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均为70%左右，而原材料主要是钢材、铝材类型的型材和摄影机等，其中钢材、铝材类生产材料价格容易出现较大波动，给公司的利润增长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可以借助研发能力、规模生产、质量保证等优势，通过与客户议价将部分原材料的波动向客户转嫁，但由于价格调整有一定的滞后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不可避免的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第一，公司将着重通过及时了解行情信息，对大宗原材料采取预订等措施，保障采购原材料的几个基本稳定，减少行情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第二，公司将继续提高现有材料的利用效率，严格控制生产成本；第三，公司将通过增强研发能力，创造出价格更为低廉、性能更加良好的新产品，降低原材料价格对公司产品价格的影响。

（十三）政策和经济波动风险

由于文化旅游行业直接关系到旅游、文化、制造等相关行业，而这些行业与民生紧密相关。因此，政府会持续加强对文化旅游行业的监管和立法，不断制定与完善相应的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将对文化旅游行业的经营环境带来一定的影响。同时，如果该行业的下游主题公园、旅游景区、创意综合馆等行业受到政策或宏观经济影响，将会牵连到本行业的发展。此外，如果行业内公司在业务管理上不能与监管导向一致，不能持续拥有现有业务资质，或开展新业务时不能取得必要的业务资质，将会对其业务拓展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第一，公司充分利用好研发实验中心，加大产品研发力度，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提升产品行业竞争力；第二，公司将不断拓展行业客户，丰富产品线，拓宽销售渠道，做大企业规模，努力降低政策和经济波动带来的风险。

（十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鹏勃先生，王鹏勃直接持有公司 59.38%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另外，常州如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7.05%的股份，其中王鹏勃持有如来投资 1.25%的份额，为普通合伙人。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保护公司所有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十五）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法建立了基本的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且公司暂时没有建立专门的风险识别和评估部门，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股东、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各项内控制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同时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发展方向发展。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王鹏勃

张亚龙

高胜杰

沈鹏靖

吴庆宣

王鹏勃

张亚龙

高胜杰

沈鹏靖

吴庆宣

李卫国

郭春雷

陈 岩

李斐

李卫国

郭春雷

陈 岩

李 斐

全体监事：

董领民

景小云

周 超

张奕超

张冬琴

董领民

景小云

周 超

张奕超

张冬琴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王鹏勃

张亚龙

梁 毅

吴庆宣

吴延坤

王鹏勃

张亚龙

梁 毅

吴庆宣

吴延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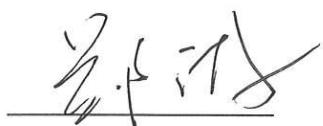
江苏金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20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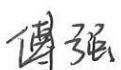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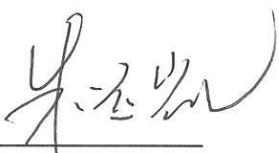


郑 波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傅 强



朱远凯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常青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吴明德

吴明德

经办律师签名:

杨海峰

杨海峰

俞铖

俞铖

谢宝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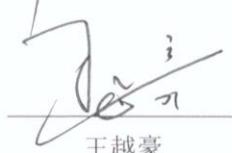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公章)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金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5〕15-11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江苏金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长元


王越豪


盛金荣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江苏金刚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坤元评报（2015）523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潘文夫

潘文夫

注册评估师签名: 方晗 潘华锋
方 晗 潘华锋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